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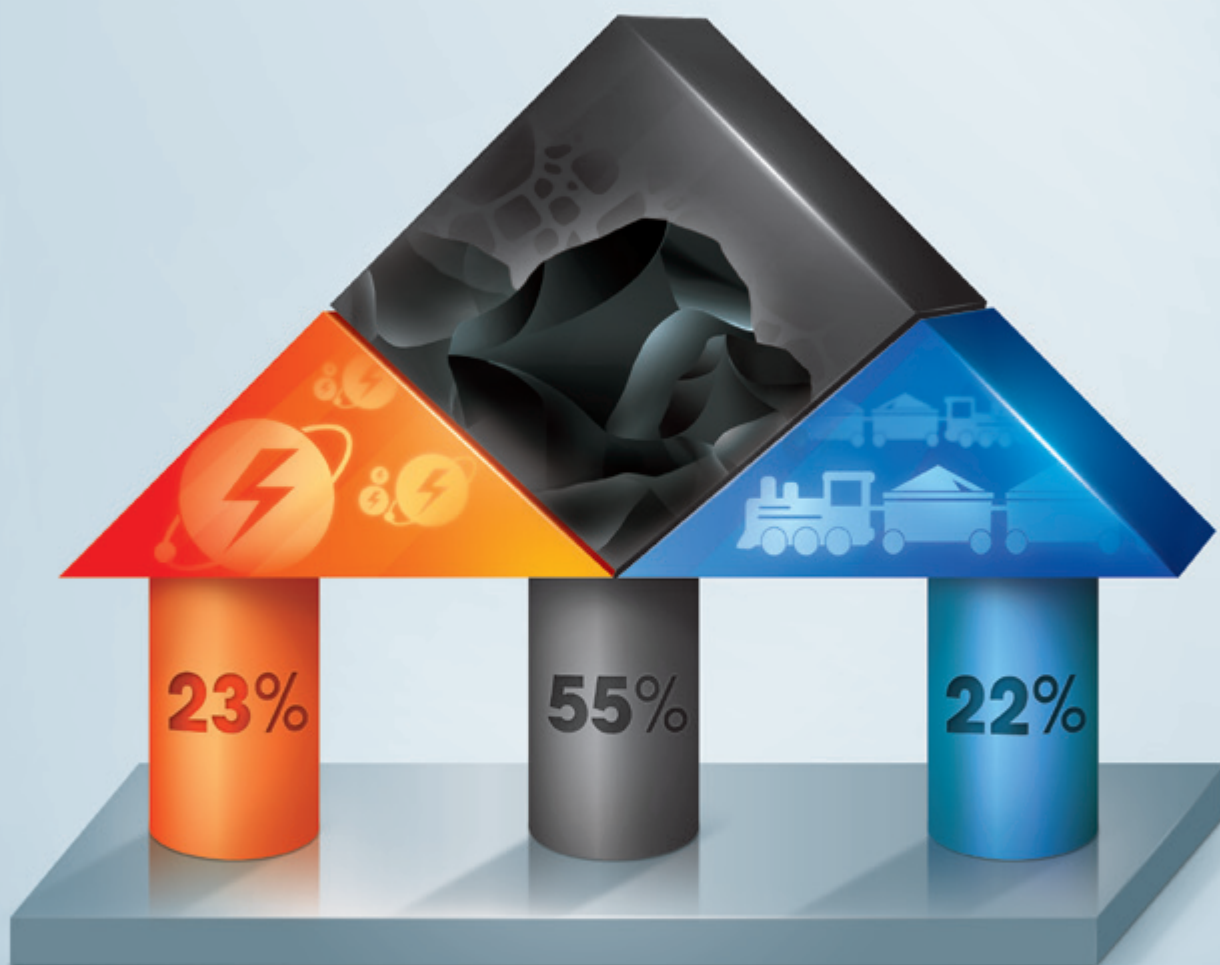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码: 601088



优化结构

2013 半年度报告



封面故事

2009年以来，中国神华持续优化煤炭、发电和运输业务结构。在煤炭业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不断扩大发电业务的规模，持续增加运输业务的能力，有效提升了价值创造和抵御煤炭市场风险的能力。

至2013年上半年，公司业务结构更加合理和均衡。按企业会计准则，煤炭、发电、运输业务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比例从2009年的65% : 15% : 20%调整为2013年上半年的55% : 23% : 22%。发电、运输业务的盈利增长部分抵消了煤炭业务的盈利下降。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煤炭综合能源企业”为战略引领，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充分发挥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公司基本情况	2
业绩概要	4
董事长致辞	6
董事会报告	
2013年上半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10
2013年上半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12
2013年上半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14
主要资产分布图	16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关于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8
经营情况综述	18
合并经营业绩回顾	19
分部经营业绩回顾	22
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30
公司投资情况	31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35
经营环境回顾与展望	35
2013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38
截至下一报告期末累计净利润变动情况	38
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38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3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	42
重要事项	44
投资者关系	51
信息披露索引	52
审阅报告	55
中期财务报告	56
备查文件	146
意见签署页	147
释义	150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39次会议审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公司并无宣派2013年半年度股息的计划。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对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的本报告之财务报告出具了审阅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张喜武博士、财务总监张克慧女士及财务部总经理郝建鑫先生保证本报告之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本报告涉及部分具有特定含义的术语，相关释义请见本报告“释义”章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国神华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SEC/China Shenhua
法定代表人	张喜武
于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本公司授权代表	凌文、黄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清	陈广水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话	(8610) 5813 3399	(8610) 5813 3355
传真	(8610) 5813 1804/1814	(8610) 5813 1804/1814
电子邮箱	1088@csec.com	1088@csec.com

	投资者关系部	香港联络处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60楼B室
电话	(8610) 5813 3399/3355/1088	(852) 2578 1635
传真	(8610) 5813 1804/1814	(852) 2915 0638

（三）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邮政编码: 100011)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sec.com 或 http://www.shenhuachina.com
电子邮箱	1088@shenhua.cc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9286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110101710933024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093302-4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及地点	2004年11月8日, 北京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及地点	2011年8月8日, 北京

(四) 信息披露媒体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定期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sse.com.cn及http://www.hkex.com.hk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及香港联络处

(五) 股票简况

	A股/境内	H股/香港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	中国神华	中国神华
代码	601088	01088
上市日期	2007年10月9日	2005年6月15日

(六) 其他有关资料

		A股/境内	H股/香港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签字会计师	崔劲、徐斌	-
	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方经贸城德勤大楼8层	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一座35楼
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 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香港皇后大道中15号告罗士打大厦23楼
股份过户 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中国保险大厦36楼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履行持续 督导义务的 保荐机构及 保荐代表人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方宝荣、张露	郑炜、卢于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 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持续督导 期间	2007年10-12月、2008年、2009年。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上述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与募集资金有关的持续督导义务，直至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业绩概要

业务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化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158.3	155.8	1.6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42.7	222.1	9.3
其中：出口	(百万吨)	1.3	2.2	(40.9)
进口	(百万吨)	5.9	2.3	156.5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01.7	87.0	16.9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111.0	97.6	13.7
黄骅港下水煤量	(百万吨)	61.1	43.5	40.5
天津煤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15.1	11.7	29.1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43.3	47.4	(8.6)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43.3	39.7	9.1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105.46	102.73	2.7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98.31	95.66	2.8

注：1. “港口下水煤量”的统计范围不包含国内煤炭贸易中下水销售的部分。

2. 为使投资者更易理解公司业务，自2012年7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起，本公司披露黄骅港和天津煤码头的下水煤结算量，不再披露这两个港口的煤炭装船量。上表中2012年上半年两港口的业务量亦按此口径进行了调整。

财务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化 (%)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27,226	121,468	4.7
利润总额	(百万元)	35,172	34,942	0.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23,979	25,181	(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24,057	25,048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百万元)	17,918	35,380	(49.4)

		于2013年6月30日	于2012年12月31日	变化 (%)
资产合计	(百万元)	472,372	453,256	4.2
负债合计	(百万元)	159,016	150,460	5.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百万元)	258,439	253,101	2.1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化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06	1.266	(4.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06	1.266	(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10	1.259	(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7	10.76	下降1.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10	10.71	下降1.61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90	1.78	(49.4)

注：1.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 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逐步落实的影响，本集团2013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1.9%。本集团部分位于陕西及内蒙古的子(分)公司于2012年上半年取得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优惠税率自2011年初执行。本集团于2012年上半年调整了上年应交税费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导致调减2012年上半年所得税费用。扣除该项影响，本集团2012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为1.229元。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于2013年6月30日	于2012年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23,979	25,181	258,439	253,101
调整：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及其他	888	1,560	3,248	3,48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4,867	26,741	261,687	256,589

说明：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相关企业应在当期损益中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中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	79	99
— 其他	95	159
投资收益		
— 投资转让净收益	152	—
— 委托贷款收益	28	3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6)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	85
营业外支出	(349)	(222)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28	(12)
合计	(103)	140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8)	13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5)	7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未包含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补贴收入中。

董事长致辞



张喜武
董事长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呈报中国神华2013年半年度报告，并汇报公司在该期间的业绩。

上半年，中央政府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宏观经济稳中有进，GDP同比增长7.6%。受全球能源结构调整、煤炭进口量持续增长等因素影响，国内煤炭供应呈现富余状态。市场竞争加剧，煤价持续下降，社会库存保持高位。面对市场巨变，中国神华积极应对，充分发挥一体化优势，持续优化业务结构，突出抓好煤炭销售、安全生产和降本增效工作。在煤炭行业亏损巨增的形势下，中国神华业绩实现逆势小幅增长。

于6月30日，中国神华总市值达到539亿美元，位列全球煤炭上市公司首位、全球综合性矿业上市公司第五名。

业务指标逆势增长，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 上半年商品煤产量达到158.3百万吨，销售量达到242.7百万吨，分别同比增长1.6%和9.3%。
- 总售电量达到98.31十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8%；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41,798兆瓦。
-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到101.7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6.9%；港口下水煤量达到111.0百万吨，同比增长13.7%。
- 营业收入达到1,272.3亿元，同比增长4.7%。
- 利润总额达到351.7亿元，同比增长0.7%。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239.8亿元，同比减少4.8%。
- 基本每股收益达到1.206元，同比减少4.8%；扣除上年同期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调减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同比减少1.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179.2亿元，同比减少49.4%。

业务结构优化取得显著成效

2009年以来，公司持续优化煤电运业务结构和布局，有效提升了价值创造和抵御煤炭市场风险的能力。

在实现煤炭业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中国神华抓住有利时机，加快发展电力业务，持续推进运输系统的布局扩展和运能提升。自2009年至2012年，中国神华的企业会计准则下资本开支累计1,535.2亿元，发电、运输业务占比提高到63.0%。资本开支的主动调整促进了业务结构的优化。

于2013年6月30日的发电业务总装机容量达到41,798兆瓦，比2009年初增长122.4%；2013年上半年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比2009年上半年提升49.8%，自有港口下水煤量比2009年上半年增长52.1%，从2010年起步的航运业务在2013年上半年的货运周转量达到43.3十亿吨海里。

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合并抵销前各业务板块经营收益计算，煤炭、发电、运输的比例由2009年的65%:15%:20%调整为2013年上半年的55%:23%:22%。



积极应对，一体化协同效应得到有效发挥

面对市场巨变，公司以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发挥煤电路港航一体化的优势，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取得了良好效果。

煤炭分部合理调整生产布局，调增吨煤毛利水平高的神东、准格尔矿区煤炭产量，两矿区产量同比增加6.4百万吨；调减吨煤毛利水平低的胜利、神宝矿区煤炭产量，两矿区产量同比下降5.5百万吨；加大洗选力度、洗选比例，进一步提升煤质。上半年商品煤产量平稳增长，完成了半年度目标。

以市场为导向，实施以环渤海动力煤价格指数为指引的定价策略，优先保障下水煤销售，优化产品结构。合理组织外购煤源，搭建煤炭网络交易平台，继续加大京广、京九、京沪“三线南下”销售力度，扩大了市场半径，巩固了市场份额。上半年公司商品煤销量242.7百万吨，同比增长9.3%，实现了逆势增长。

发电分部加强机组运营管理，严防非正常停机，提高机组运行效率；坚持度电必争的销售策略，积极争取计划外电量，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达到2,560小时，比同期全国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2,412小时高出148小时；充分发挥“蓄水池”作用，耗用神华煤量占总耗煤量的比例进一步提升至86.0%。上半年，发电分部成为本集团利润的重要“增长极”。

运输分部加强铁路各环节协调，加大万吨列车开行对数，加快车辆周转效率，朔黄、神朔等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取得较快增长，新建巴准、准池铁路建设继续推进。扩大自有港口煤炭下水比例，自有港口下水煤量同比增长38.0%。上半年，在保障一体化系统安全运营的同时，运输业务实现了业绩明显增长。

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成本控制效果突出

上半年，公司不断深化“力争‘零死亡’、追求‘零伤害’”的安全理念，强化责任，加强管理，持续推进本质安全体系建设。实现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0.0058，持续保持国际先进水平。

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对全年经营预算按月分解、跟踪、控制。上半年，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为123.4元/吨，同比增长5.4%；单位售电成本和铁路单位运输成本分别同比下降7.5%和12.5%；财务费用为7.5亿元，同比大幅下降43.5%。公司的低成本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

2013年下半年：攻坚克难，努力完成全年目标

下半年，面对煤炭市场需求疲弱、煤价低位运行的态势，中国神华将以价值创造为引领，确保一体化优势发挥，开拓市场，降本增效，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努力完成全年经营目标。**在保障一体化安全平稳运行的基础上，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以销售为龙头，进一步优化产运销的组织协调，紧抓成本控制，全面压缩非生产性支出，努力完成全年经营目标。
- **全力做好煤炭销售工作。**以效益优先为原则，坚持不懈做好市场开拓，推进直达销售分流和电子交易业务，增加高附加值产品比例，加大销售创新力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 **安全、高效推进生产建设。**持续推进本质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深化安全生产理念，保持安全生产先进水平；优化重点工程建设进度，有序释放各业务板块生产能力。重点抓好准池、巴准铁路建成前的各项工作，为强化一体化运营优势提供更多运力。

面对市场巨变，中国神华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将坚定信心，积极应对，攻坚克难，努力实现神华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张喜武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3年8月23日



2013年上半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业务数据总表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化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158.3	155.8	1.6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42.7	222.1	9.3
其中：出口 (百万吨)	1.3	2.2	(40.9)
进口 (百万吨)	5.9	2.3	156.5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01.7	87.0	16.9
港口下水煤量 ⁽¹⁾ (百万吨)	111.0	97.6	13.7
黄骅港下水煤量 (百万吨)	61.1	43.5	40.5
天津煤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15.1	11.7	29.1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43.3	47.4	(8.6)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43.3	39.7	9.1
总发电量 ⁽²⁾ (十亿千瓦时)	105.46	102.73	2.7
总售电量 ⁽²⁾ (十亿千瓦时)	98.31	95.66	2.8

航运货运量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吨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吨	变化 %
神华中海航运公司			
本集团内部客户	22.6	20.1	12.4
外部客户	20.7	27.3	(24.2)
航运业务合计	43.3	47.4	(8.6)

港口下水煤量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吨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吨	变化 %
(一)自有港口	76.2	55.2	38.0
黄骅港	61.1	43.5	40.5
天津煤码头	15.1	11.7	29.1
(二)第三方港口	34.8	42.4	(17.9)
下水煤量合计	111.0	97.6	13.7

矿区资源量/储量明细表									
矿区	煤炭可采储量 (中国标准下)			煤炭可售储量 (JORC标准下)			煤炭资源量 (中国标准下)		
	于2013年 6月30日	于2012年 12月31日	变化	于2013年 6月30日	于2012年 12月31日	变化	于2013年 6月30日	于2012年 12月31日	变化
	亿吨	亿吨	%	亿吨	亿吨	%	亿吨	亿吨	%
神东矿区	81.03	81.14	(0.1)	43.74	44.52	(1.8)	155.62	155.65	(0.0)
准格尔矿区	34.77	35.22	(1.3)	20.94	21.24	(1.4)	42.28	42.57	(0.7)
胜利矿区	14.12	14.22	(0.7)	7.69	7.78	(1.2)	20.29	20.39	(0.5)
宝日希勒矿区	12.99	13.21	(1.7)	13.46	13.62	(1.2)	15.14	15.26	(0.8)
包头矿区及其他 ^(a)	5.88	7.44	(21.0)	3.02	3.26	(7.4)	16.48	17.55	(6.1)
中国神华合计	148.79	151.23	(1.6)	88.85	90.42	(1.7)	249.81	251.42	(0.6)

煤炭销售量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吨	占国内 销售量 %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吨	变化 %	
(一)国内销售	237.6	100.0	218.9	8.5	
按煤源					
自产煤及采购煤	202.6	85.3	196.2	3.3	
国内贸易煤	29.1	12.2	20.4	42.6	
进口煤	5.9	2.5	2.3	156.5	
按客户类型					
外部客户	198.7	83.6	179.9	10.5	
本集团发电分部	38.9	16.4	39.0	(0.3)	
按区域					
华北	118.7	50.0	113.3	4.8	
华东	73.0	30.7	77.0	(5.2)	
华中和华南	25.9	10.9	23.5	10.2	
东北	18.8	7.9	2.6	623.1	
其他	1.2	0.5	2.5	(52.0)	
按用途					
电煤	179.3	75.5	176.9	1.4	
冶金	3.8	1.6	3.5	8.6	
化工 (含水煤浆)	2.2	0.9	8.8	(75.0)	
其他	52.3	22.0	29.7	76.1	
(二)出口销售	1.3	100.0	2.2	(40.9)	
韩国	0.6	46.1	0.7	(14.3)	
中国台湾	0.4	30.8	0.5	(20.0)	
日本	0.3	23.1	1.0	(70.0)	
(三)境外销售	3.8		1.0	280.0	
销售量合计	242.7		222.1	9.3	

商品煤产量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吨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吨	变化 %
神东煤炭集团	88.4	82.6	7.0
补连塔	13.4	13.0	3.1
大柳塔—活鸡兔	17.3	14.4	20.1
榆家梁	8.5	8.5	-
上湾	7.4	7.2	2.8
哈拉沟	7.2	6.8	5.9
保德 (康家滩)	5.0	5.2	(3.8)
石圪台	5.3	5.0	6.0
乌兰木伦	3.7	3.3	12.1
布尔台	8.5	6.7	26.9
万利一矿 (昌汉沟)	5.2	5.6	(7.1)
柳塔矿	2.0	2.5	(20.0)
寸草塔一矿	2.2	2.0	10.0
寸草塔二矿	2.0	1.9	5.3
其他	0.7	0.5	40.0
准格尔能源公司	15.3	15.9	(3.8)
黑岱沟	15.3	15.9	(3.8)
哈尔乌素分公司	15.4	13.6	13.2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9.5	14.1	(32.6)
锦界能源公司	8.7	9.3	(6.5)
神宝能源公司	15.8	16.7	(5.4)
包头能源公司	3.6	2.2	63.6
水泉露天矿	1.2	0.9	33.3
阿刀亥矿	0.4	0.4	-
李家壕矿	2.0	0.9	122.2
柴家沟矿业	0.6	0.5	20.0
印尼煤电	1.0	0.9	11.1
产量合计	158.3	155.8	1.6
按区域			
内蒙古	104.7	105.2	(0.5)
陕西省	47.6	44.5	7.0
山西省	5.0	5.2	(3.8)
国外	1.0	0.9	11.1

发电业务明细表											
电厂	所在电网	地理位置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平均 利用小时 小时	售电标准 煤耗 克/千瓦时	售电电价 元/兆瓦时	于2012年	2013年	于2013年	于2013年
								12月31日 总装机 容量 兆瓦	上半年新增/ (减少) 装机容量 兆瓦	6月30日 总装机 容量 兆瓦	6月30日 权益 装机容量 兆瓦
沧东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69.7	66.3	2,766	312	360	2,520	-	2,520	1,285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35.3	32.7	2,712	305	371	1,300	-	1,300	501
定州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69.3	63.8	2,749	326	344	2,520	-	2,520	1,021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天津	25.3	23.7	2,454	326	405	1,030	-	1,030	469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内蒙古	21.0	18.8	2,188	372	254	960	-	960	554
神东电力	西北/华北/ 陕西省地方电网	内蒙古	104.8	95.3	2,515	358	260	4,167	-	4,167	3,657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内蒙古	27.7	25.2	2,098	318	264	1,320	-	1,320	639
国华呼电	东北电网	内蒙古	23.2	20.8	1,933	337	272	1,200	-	1,200	960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北京	10.6	9.3	2,654	248	433	400	-	400	280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辽宁	68.0	63.8	1,889	318	355	3,600	-	3,600	1,800
浙能电力	华东电网	浙江	130.4	124.1	2,963	303	418	4,400	-	4,400	2,640
太仓电力	华东电网	江苏	35.1	33.5	2,785	304	352	1,260	-	1,260	630
锦界能源	华北电网	陕西	69.5	63.9	2,895	329	316	2,400	-	2,400	1,680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陕西	6.3	5.6	2,850	378	349	220	-	220	112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广东	127.0	119.8	2,541	312	441	5,000	-	5,000	4,000
惠州热电	南方电网	广东	18.8	17.1	2,842	325	452	660	-	660	660
孟津电力	华中电网	河南	30.0	28.2	2,498	317	378	1,200	-	1,200	612
陈家港电力	华东电网	江苏	39.9	38.0	3,023	295	353	1,320	-	1,320	726
神皖能源 ^(a)	华东电网	安徽	70.8	66.8	2,722	327	369	2,600	-	2,600	1,326
神华四川能源 ^(a)	四川电网	四川	30.0	27.3	2,381	337	408	1,260	-	1,260	604
福建能源 ^(a)	华东电网	福建	25.1	23.6	2,024	349	398	1,240	-	1,240	481
印尼煤电	PLN (印尼国家电力公司)	印尼	8.8	7.7	2,927	386	434	300	-	300	210
燃煤电厂合计/加权平均			1,046.6	975.3	2,560	322	364	40,877	-	40,877	24,847
其他电厂											
珠海风能	南方电网	广东	0.2	0.2	1,036	-	593	16	-	16	12
余姚电力 ^(a)	华东电网	浙江	5.2	5.1	673	235	640	780	-	780	624
神华四川能源 ^(a)	四川省地方电网	四川	2.6	2.5	2,050	-	252	125	-	125	47

铁路运输周转量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十亿吨 公里	2012年 上半年 十亿吨 公里	变化 %
(一)自有铁路	101.7	87.0	16.9
神朔铁路	24.5	21.1	16.1
朔黄—黄万铁路	62.7	52.7	19.0
大准铁路	9.7	8.9	9.0
包神铁路	4.8	4.3	11.6
(二)国有铁路	22.4	21.8	2.8
运输周转量合计	124.1	108.8	14.1

其他资产		
名称	长度 公里	开建时间
澳大利亚沃特马克煤矿项目 (项目前期)		
新街台格庙勘查区 (权证申请中)		
甘泉铁路 (试运行)		
珠海煤码头 (试运行)		
巴准铁路 (在建)	128	2010年12月
淮池铁路 (在建)	180	2011年10月

注：(1) “港口下水煤量”的统计范围不包含国内煤炭贸易中下水销售的部分。
 (2) 此数据包括燃煤发电业务和其他发电业务的发电量和售电量。
 (3) 李家壕、阿刀亥、水泉露天矿和柴家沟矿数据合并为“包头矿区及其他”。
 (4) 神皖能源公司正在运营的电厂包括安庆皖江电厂、池州九华电厂及马鞍山万能达电厂。
 (5) 神华四川能源公司经营火电及水电业务。
 (6) 福建能源公司正在运营的电厂包括龙岩电厂、雁石电厂及晋江热电。
 (7) 余姚电力的售电标准煤耗为折算量。

2013年上半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合并利润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营业收入	127,226	121,468	4.7
减：营业成本	80,980	75,984	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83	2,429	(1.9)
销售费用	449	457	(1.8)
管理费用	7,537	6,659	13.2
财务费用	748	1,324	(43.5)
资产减值损失	114	-	不适用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6)	1	(13,700.0)
投资收益	461	211	1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272	171	59.1
营业利润	35,340	34,827	1.5
加：营业外收入	181	337	(46.3)
减：营业外支出	349	222	5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	25	808.0
利润总额	35,172	34,942	0.7
减：所得税费用	6,484	5,740	13.0
净利润	28,688	29,202	(1.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79	25,181	(4.8)
少数股东损益	4,709	4,021	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¹⁾	1.206	1.266	(4.8)

营业收入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主营业务收入	83,528	81,151	2.9
煤炭收入	36,463	35,412	3.0
电力收入	2,399	2,710	(11.5)
运输收入	122,390	119,273	2.6
小计	4,836	2,195	120.3
其他业务收入	127,226	121,468	4.7

营业成本明细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外购煤成本	36,023	33,829	6.5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9,470	9,676	(2.1)
人工成本	5,329	5,081	4.9
折旧及摊销	8,131	8,557	(5.0)
运输费	8,181	8,287	(1.3)
其他	13,846	10,554	31.2
营业成本合计	80,980	75,984	6.6

煤炭销售价格表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动	
	销售量 百万吨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	价格 人民币 元/吨	销售量 百万吨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	价格 人民币 元/吨	销售量 增减 %	价格变动 %
一、国内销售	237.6	97.9	400.6	218.9	98.5	437.0	8.5	(8.3)
(一)自产煤及采购煤	202.6	83.5	385.4	196.2	88.3	420.5	3.3	(8.3)
1、直达	92.9	38.3	280.4	100.8	45.3	292.1	(7.8)	(4.0)
2、下水	109.7	45.2	474.3	95.4	43.0	556.3	15.0	(14.7)
(二)国内贸易煤销售	29.1	12.0	486.0	20.4	9.2	571.0	42.6	(14.9)
(三)进口煤销售	5.9	2.4	501.5	2.3	1.0	659.1	156.5	(23.9)
二、出口销售	1.3	0.5	634.5	2.2	1.0	775.6	(40.9)	(18.2)
三、境外煤炭销售	3.8	1.6	663.0	1.0	0.5	223.4	280.0	196.8
1、印尼煤电	1.0	0.4	65.6	0.9	0.4	75.0	11.1	(12.5)
2、转口贸易	2.8	1.2	871.1	0.1	0.1	1,184.1	2,700.0	(26.4)
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42.7	100.0	406.0	222.1	100.0	439.4	9.3	(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净利润	28,688	29,202	(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	8,310	8,397	(1.0)
无形资产摊销	500	569	(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	436	(45.6)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	(51)	(98.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	25	808.0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1,241	1,376	(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6	(1)	(13,700.0)
财务费用	748	1,324	(43.5)
投资收益	(461)	(211)	118.5
递延所得税	(527)	99	(632.3)
存货的增加	(3,491)	(4,339)	(1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737)	(7,165)	1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066)	5,719	(1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18	35,380	(49.4)

注：(1) 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逐步落实的影响，本集团2013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1.9%。本集团部分位于陕西及内蒙古的子(分)公司于2012年上半年取得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优惠税率自2011年初执行。本集团于2012年上半年调整了上年应交税费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导致调减2012年上半年所得税费用。扣除该项影响，本集团2012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为1.229元。

2013年上半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分部业绩	煤炭		发电		铁路		港口		航运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对外交易收入	87,474	82,484	36,868	35,768	1,557	1,491	81	72	948	1,282	298	371	-	-	127,226	121,4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767	16,847	232	259	12,860	10,821	1,728	1,464	822	869	239	60	(32,648)	(30,320)	-	-
分部收入小计	104,241	99,331	37,100	36,027	14,417	12,312	1,809	1,536	1,770	2,151	537	431	(32,648)	(30,320)	127,226	121,468
分部营业成本	(79,490)	(70,992)	(26,267)	(27,557)	(5,118)	(4,962)	(794)	(851)	(1,652)	(1,789)	-	-	32,341	30,167	(80,980)	(75,984)
分部经营收益(亏损) ⁽¹⁾	19,966	23,671	8,299	6,390	6,946	5,237	752	442	67	291	(32)	34	(235)	(126)	35,763	35,939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百万元	于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元
分部资产总额	279,728	254,334	166,047	153,240	88,616	83,411	18,156	16,442	5,628	5,394	312,544	292,441	(398,347)	(352,006)	472,372	453,256
分部负债总额	(126,079)	(124,916)	(102,383)	(99,668)	(45,489)	(43,349)	(9,660)	(8,161)	(1,308)	(1,082)	(198,866)	(170,289)	324,769	297,005	(159,016)	(150,460)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单位成本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自产煤生产成本	18,674	151.3	123.4	17,556	149.9	117.1	5.4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3,579	151.3	23.6	3,525	149.9	23.5	0.4
人工成本	2,143	151.3	14.2	2,087	149.9	13.9	2.2
折旧及摊销	2,702	151.3	17.9	2,960	149.9	19.7	(9.1)
其他	10,250	151.3	67.7	8,984	149.9	60.0	12.8
外购煤成本	36,023	91.4		33,829	72.2		
煤炭运输成本 ⁽²⁾	19,761	242.7		17,958	222.1		
其他业务成本	5,032			1,649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79,490			70,992			

注：(1) 经营收益(亏损)是指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 煤炭运输成本为合并抵销前运输成本。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4,299	4,174	3.0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342	1,214	10.5
人工成本	1,184	1,218	(2.8)
折旧及摊销	1,029	1,059	(2.8)
外部运输费	152	156	(2.6)
其他	592	527	12.3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651	705	(7.7)
小计	4,950	4,879	1.5
其他业务成本	168	83	102.4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5,118	4,962	3.1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单位成本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售电成本	25,854	983.1	263.0	27,193	956.6	284.3	(7.5)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9,693	983.1	200.3	21,398	956.6	223.7	(10.5)
人工成本	1,571	983.1	16.0	1,316	956.6	13.8	15.9
折旧及摊销	3,823	983.1	38.9	3,868	956.6	40.4	(3.7)
其他	767	983.1	7.8	611	956.6	6.4	21.9
其他业务成本	413			364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26,267			27,5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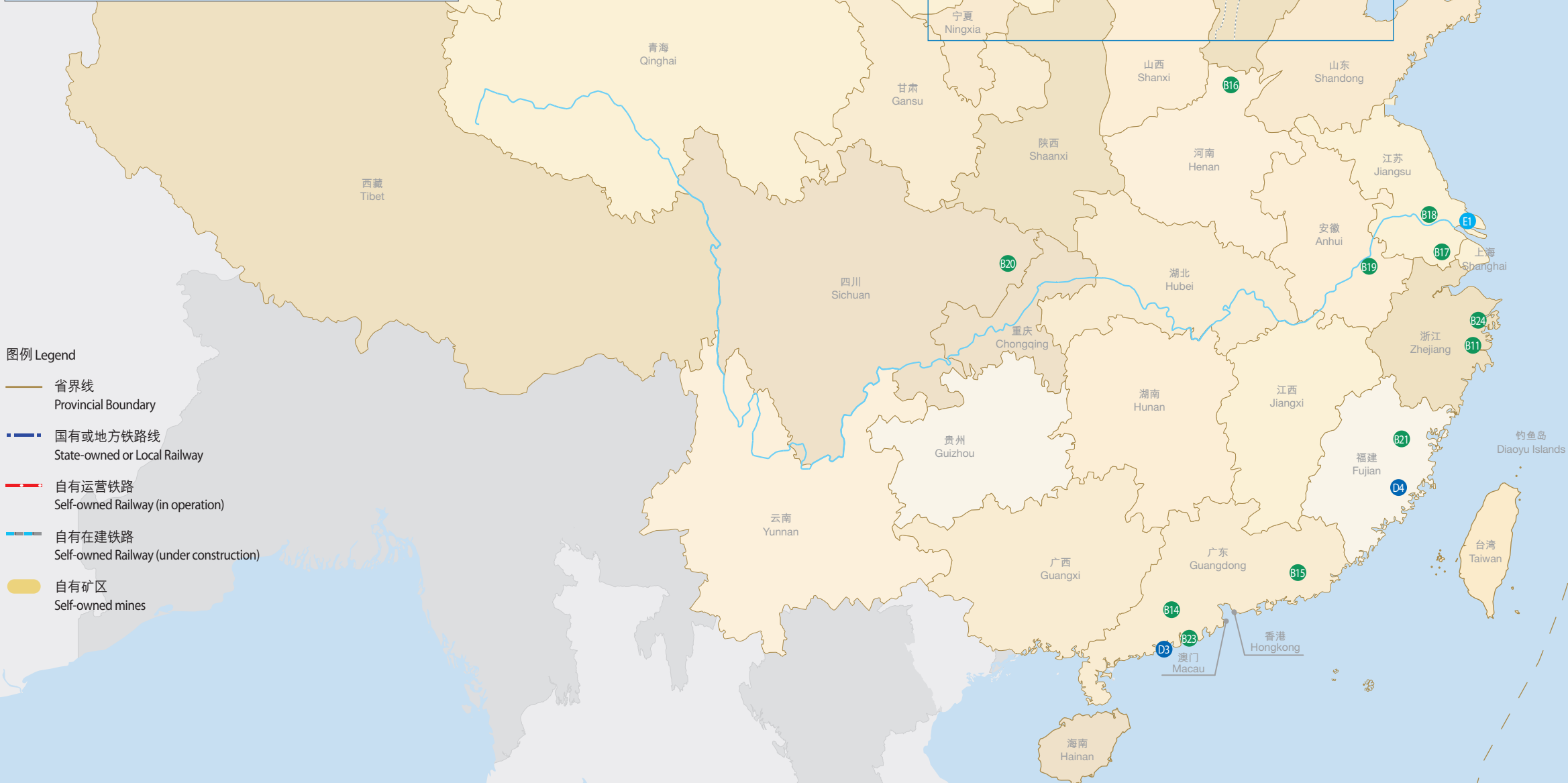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751	805	(6.7)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18	151	(21.9)
人工成本	90	96	(6.3)
折旧及摊销	239	310	(22.9)
其他	304	248	22.6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36	39	(7.7)
小计	787	844	(6.8)
其他业务成本	7	7	-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794	851	(6.7)

航运分部营业成本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化 %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721	656	9.9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21	111	9.0
人工成本	18	20	(10.0)
折旧及摊销	42	41	2.4
外部运输费	489	436	12.2
其他	51	48	6.3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931	1,133	(17.8)
航运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1,652	1,789	(7.7)

主要资产分布图 Assets Distribution Map



煤矿
Coal Mine

- A1. 神东矿区
Shendong Mines
- A2. 准格尔矿区
Zhunge'er Mines
- A3. 胜利矿区
Shengli Mines
- A4. 宝日希勒矿区
Baorixile Mines
- A5. 包头矿区
Baotou Mines
- A6. 澳大利亚沃特马克煤矿项目 (项目前期)
Watermark Coal Project in Australia (initial stage)
- A7. 新街台格庙勘查区 (探矿权申请中)
Xinjietaijiaomiaokanqianqu (applying for exploration license)



电厂
Power

- B1. 沧东电力
Cangdong Power
- B2. 三河电力
Sanhe Power
- B3. 定洲电力
Dingzhou Power
- B4. 盘山电力
Panshan Power
- B5. 准能电力
Zhunge'er Power
- B6. 神东电力
Shendong Power
- B7. 国华准格尔
Guohua Zhunge'er
- B8. 国华呼电
Guohua Hulunbeier Power
- B9. 北京热电
Beijing Thermal
- B10. 绥中电力
Suizhong Power
- B11. 浙能电力
Zheneng Power
- B12. 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 B13. 神木电力
Shenmu Power
- B14. 台山电力
Taishan Power
- B15. 惠州热电
Huizhou Thermal
- B16. 孟津电力
Mengjin Power
- B17. 太仓电力
Taicang Power
- B18. 陈家港电力
Chenjiaqiang Power
- B19. 神皖能源
Shenwan Energy
- B20. 神华四川能源
Shenhua Sichuan Energy
- B21. 神福能源
Shenfu Energy
- B22. 印尼煤电
EMM Indonesia
- B23. 珠海风能
Zhuhai Wind
- B24. 余姚电力
Yuyao Power



铁路
Railway

- C1. 神朔铁路
Shenshuo Railway
- C2. 朔黄铁路
Shuohuang Railway
- C3. 黄万铁路
Huangwan Railway
- C4. 大准铁路
Dazhun Railway
- C5. 包神铁路
Baoshen Railway
- C6. 巴准铁路 (在建)
Bazhun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C7. 准池铁路 (在建)
Zhunchi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C8. 甘泉铁路 (试运行)
Ganquan Railway (under trial construction)



港口
Port

- D1. 黄骅港
Huanghua Port
- D2. 天津煤码头
Tianjin Coal Dock
- D3. 珠海煤码头 (试运行)
Zhuhai Coal Dock (under trial operation)
- D4. 罗源湾项目 (筹备中)
Luoyuanwan Project (under preparation)



航运
Shipping

- E1. 神华中海航运
Shenhua Zhonghai Shipping Company

- 图例 Legend
- 省界线
Provincial Boundary
 - 国有或地方铁路线
State-owned or Local Railway
 - 自有运营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in operation)
 - 自有在建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自有矿区
Self-owned mines

注：于2013年8月23日之分布图，仅供参考。
Note: This map as at 23 August 2013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主要资产分布图



董事会报告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关于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经营情况综述

2013年上半年，面临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煤炭行业亏损增长的局面，中国神华管理层顺应形势、积极应对，充分发挥一体化优势，通过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强化内部管理增加效益，有效抵消了经营环境变化的不利影响，实现了业务和业绩的逆势增长。

上半年公司完成商品煤产量158.3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155.8百万吨)，同比增长1.6%，完成全年目标的50.3%；煤炭销售量242.7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222.1百万吨)，同比增长9.3%，完成全年目标的52.2%；总售电量达到98.31十亿千瓦时(2012年上半年：95.66十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8%，完成全年目标的48.0%；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为101.7十亿吨公里(2012年上半年：87.0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6.9%；航运货运量43.3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47.4百万吨)，同比下降8.6%。

按企业会计准则，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收入127,226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121,468百万元)，同比增长4.7%；营业利润为35,340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34,827百万元)，同比增长1.5%；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979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25,181百万元)，同比下降4.8%；基本每股收益¹为1.206元/股(2012年上半年：1.266元/股)，同比下降4.8%，扣除上年同期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调减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同比下降1.9%。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每股净资产为12.99元，较2012年12月31日的12.73元增长2.1%。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总资产回报率²为6.1%。期末净资产收益率³为9.3%(2012年上半年：10.9%)，同比下降1.6个百分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⁴为44,506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45,457百万元)，同比下降2.1%。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为33.7%，较2012年12月31日的33.2%上升0.5个百分点；总债务资本比⁵为16.4%，较2012年12月31日的18.4%下降2.0个百分点。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本期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2 总资产回报率按净利润及期末资产合计计算。

3 净资产收益率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计算。

4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管理层用以衡量本公司营运表现的方法，定义为净利润加上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及折旧及摊销，并扣除投资收益。本公司在此呈列的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是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营运表现的额外资料，及由于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被证券分析师、投资者及其他相关方普遍用于评估矿业公司营运表现的基准，对投资者会有所帮助。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企业会计准则所认可的项目。阁下不应视其为该会计期间利润的替代指标来衡量业绩表现，也勿视其为营运活动现金流量的替代指标以衡量流动性。本公司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的计算方法可能与其他公司所采用的不同，因此可比性或有限。此外，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拟作为管理层可酌情决定使用的自由现金流量基准，原因是它并不反映如利息支出、税项支出及债务偿还规定等带来的若干现金需求。

5 总债务资本比=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股东权益合计]。

合并经营业绩回顾

一 合并经营成果

1、合并利润表项目

序号	项目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主要原因
		百万元	百万元	%	
1	营业收入	127,226	121,468	4.7	煤炭销量、售电量及铁路运量增加。公司拓展多种销售方式，在亚太市场开展转口贸易量增加
	其中：中国大陆市场	123,853	119,591	3.6	
	其他亚太市场	3,373	1,877	79.7	
2	营业成本	80,980	75,984	6.6	自产煤量、采购煤量、贸易煤量以及铁路运量增加导致相关成本增加
3	管理费用	7,537	6,659	13.2	固定资产维修费用增加，经营规模扩大导致的相关管理机构增加，兼并收购增加，以及工资水平上涨影响
4	财务费用	748	1,324	(43.5)	日元贷款汇兑收益增加
5	投资收益	461	211	118.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增加，以及本公司投资的电力相关联营企业利润增加
6	营业外收入	181	337	(46.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及收到的增值税返还减少
7	营业外支出	349	222	57.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8	所得税费用	6,484	5,740	13.0	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逐步落实的影响，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于2012年上半年调整了2011年的应交税费，并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2012年上半年平均所得税率为16.4%，2013年上半年为18.4%。

2、研发支出情况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动(%)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百万元	138	70	9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百万元	166	153	8.5
研发支出合计	百万元	304	223	36.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4	0.18	上升0.06个百分点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研发支出合计304百万元，同比增长36.3%。本集团研发支出主要用于加强矿井安全生产保障技术研究，加快粉煤灰综合利用工业化试验，积极开展矿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研究，以及进一步做好重载铁路、煤炭清洁燃用等成套技术研究。加大研发投入符合本集团依靠科技进步保障安全、高效生产的战略思想，有助于提升本集团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 合并资产负债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于2013年6月30日		于2012年12月31日		变动	主要原因
		金额	占资产合 计比例	金额	占资产合 计比例		
		百万元	%	百万元	%		
1	货币资金	49,818	10.5	61,681	13.6	(19.2)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减少、发放贷款增加，以及本公司偿还短期借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9	0.1	719	0.2	(23.6)	日元掉期工具公允价值下降
3	应收票据	1,336	0.3	908	0.2	47.1	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进行结算增加
4	应收账款	25,282	5.4	19,120	4.2	32.2	应收售煤款增加
5	存货	18,646	3.9	15,171	3.3	22.9	煤炭存货，以及煤炭、电力业务辅助材料及备品备件增加
6	其他流动资产	14,490	3.1	7,161	1.6	102.3	财务公司发放贷款增加
7	在建工程	67,702	14.3	60,523	13.4	11.9	新建巴准、准池铁路，以及煤矿采掘设备、电厂改扩建项目投入增加
8	工程物资	1,353	0.3	619	0.1	118.6	电厂扩建、煤矿改扩建工程项目相关物资增加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64	6.1	22,206	4.9	29.1	预付工程款及大型设备款增加
10	短期借款	15,158	3.2	21,844	4.8	(30.6)	本期偿还短期借款
11	应付票据	864	0.2	523	0.1	65.2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12	应付职工薪酬	5,151	1.1	3,908	0.9	31.8	本公司绩效工资在全年均衡计提，年末发放
13	应交税费	6,401	1.4	10,823	2.4	(40.9)	应交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余额减少
14	应付股利	20,616	4.4	2,510	0.6	721.4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2012年度末期股息尚未派出。上述股息已于2013年8月2日前派发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47	1.0	6,532	1.4	(2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清偿
16	专项储备	6,235	1.3	5,105	1.1	22.1	按规定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等储备余额增加
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7	0.0	734	0.2	(71.8)	澳元贬值

2、集团资产押记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概无进行重大资产押记。

三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序号	项目	2013年 上半年 百万元	2012年 上半年 百万元	变动 %	主要原因
1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7,918	35,380	(49.4)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减少、发放贷款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9,844)	(18,994)	4.5	购建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8,953)	(26,048)	(65.6)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2012年度末期股息尚未支付。上述股息已于2013年8月2日前派出

分部经营业绩回顾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强业务结构调整，优化产业布局，一体化运营模式更趋合理，显示出了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2013年上半年，公司充分发挥煤、电、路、港、航各业务板块资源共享、深度合作、协同运作和低成本运营的优势，有效对冲煤炭价格下降带来的运营风险，在逆势中促进公司实现发展，为股东带来稳定的业绩回报。

2013年上半年，公司煤炭分部实现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19,966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23,671百万元)，同比下降15.7%；发电分部实现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8,299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6,390百万元)，同比增长29.9%；铁路分部实现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6,946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5,237百万元)，同比增长32.6%；港口分部实现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752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442百万元)，同比增长70.1%；航运分部实现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67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291百万元)，同比下降77.0%。

自2009年以来，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已取得显著效果。按企业会计准则，煤炭、电力、运输业务合并抵销前经营收益比例从2009年度的65%:15%:20%调整为2013年上半年的55%:23%:22%。

一 煤炭分部

1、煤矿生产经营

上半年，公司商品煤产量达158.3百万吨，同比增长1.6%。合理调整产品结构，适当增加吨煤毛利水平高的煤矿产量，调减吨煤毛利水平低的煤矿产量；加大洗选力度、洗选比例，进一步提升煤质，公司煤炭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神东矿区通过提升精益化生产管理水平，实现均衡高产稳产。上半年，商品煤产量达97.1百万吨，同比增长5.7%，增产的矿井主要是大柳塔矿和布尔台矿，增幅分别是20.1%和26.9%。

准格尔矿区商品煤产量达30.7百万吨，同比增长4.1%。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强煤质管理，加快选煤厂扩能工程建设，黑岱沟和哈尔乌素两个露天矿的煤炭发热量同比提高，销售利润同比增加。

胜利矿区、神宝矿区调减产量。上半年胜利矿区商品煤产量为9.5百万吨，同比减少32.6%；神宝矿区商品煤产量为15.8百万吨，同比减少5.4%。

公司在国外的煤矿项目运行稳定。上半年印尼南苏煤电一体化项目实现商品煤产量为1.0百万吨。神华澳洲沃特马克项目完成环评公示，项目优化及煤矿设计准备工作有序推进。

2、煤炭销售

2013年上半年，煤炭价格持续走低，竞争日益加剧。中国神华积极应对，发挥一体化优势，加大煤炭销售工作力度，及时采取灵活有效的销售策略，丰富销售模式，开展电子交易业务，拓展销售渠道，积极参与国际煤炭市场，煤炭销售实现逆势增长。上半年，公司实现商品煤销售量242.7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222.1百万吨)，同比增幅达9.3%，完成年度目标的52.2%。

(1) 按销售方式分类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变动	
	销售量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增减	价格 变动
	百万吨	%	人民币 元/吨	百万吨	%	人民币 元/吨	%	%
一、国内销售	237.6	97.9	400.6	218.9	98.5	437.0	8.5	(8.3)
(一)自产煤及采购煤	202.6	83.5	385.4	196.2	88.3	420.5	3.3	(8.3)
1、直达	92.9	38.3	280.4	100.8	45.3	292.1	(7.8)	(4.0)
2、下水	109.7	45.2	474.3	95.4	43.0	556.3	15.0	(14.7)
(二)国内贸易煤销售	29.1	12.0	486.0	20.4	9.2	571.0	42.6	(14.9)
(三)进口煤销售	5.9	2.4	501.5	2.3	1.0	659.1	156.5	(23.9)
二、出口销售	1.3	0.5	634.5	2.2	1.0	775.6	(40.9)	(18.2)
三、境外煤炭销售	3.8	1.6	663.0	1.0	0.5	223.4	280.0	196.8
1、印尼煤电	1.0	0.4	65.6	0.9	0.4	75.0	11.1	(12.5)
2、转口贸易	2.8	1.2	871.1	0.1	0.1	1,184.1	2,700.0	(26.4)
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42.7	100.0	406.0	222.1	100.0	439.4	9.3	(7.6)

实施适应市场的价格政策

2013年，国家取消重点电煤合同、实施电煤价格并轨。公司确定了参照环渤海动力煤指数的价格政策。上半年，公司随市场及时调整煤炭销售价格，发挥客户资源、运输网络、销售渠道等多方面优势，争取合理售价。2013年上半年，公司加权平均煤炭销售价格406.0元/吨(2012年上半年：439.4元/吨)，同比下降7.6%。

以需求为导向，高效组织煤源

2013年上半年，公司紧紧把握销售的龙头作用，根据市场产品需求组织煤炭生产，依托公司运输网络，在矿区、铁路沿线实施顺价采购，抓住时机，增加销售适销对路的煤炭产品，稳定市场份额。上半年公司于国内销售的自产煤及采购煤202.6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196.2百万吨)，同比增长3.3%。

效益优先，灵活组织销售方式

公司加大下水煤销售比例，确保煤炭销售效益。2013年上半年，公司于国内下水销售的自产煤及采购煤量为109.7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95.4百万吨)，同比增长14.3百万吨。同期全国港口内贸煤炭中转量312.7百万吨，北方七港下水煤销量同比增长14.7百万吨。以此估算中国神华在沿海市场占有率约为35.1%，公司下水煤增量占北方七港下水煤销售增量的97.3%。

公司加强自有铁路沿线配套物流体系建设，加大铁路沿线销售力度，上半年实现自产煤及采购煤直达销售92.9百万吨。

加大贸易合作，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发挥市场和品牌优势，创新贸易模式，稳定港口实物贸易，积极开展贸易合作，促进国内贸易稳定增长。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国内贸易煤销售29.1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20.4百万吨)，同比增长42.6%。

创新交易模式，降低交易成本

公司煤炭电子交易平台—神华煤炭交易网正式投入运营，全面推开网上挂牌、竞价交易，有效衔接煤炭产运销环节，降低交易成本，为市场价格发现、拓展销售市场、增加销售效益开辟了新途径。截至上半年末，神华煤炭交易网累计实现各品种煤炭销售量10.3百万吨。

(2) 按内外部客户分类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价格变动
	销售量	占销售量合计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销售量合计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对外部客户销售	202.8	83.6	411.8	182.2	82.0	445.5	(7.6)
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	39.9	16.4	376.4	39.9	18.0	411.8	(8.6)
煤炭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42.7	100.0	406.0	222.1	100.0	439.4	(7.6)

公司发挥煤电一体化优势，稳定自有电厂的神华煤耗用，有效抵御煤炭市场风险。2013年上半年，公司向本集团发电分部销售煤炭为39.9百万吨。

公司对内部发电分部和外部客户销售煤炭执行同样的价格政策。

3、煤矿安全生产

上半年，公司通过完善制度、强化责任，加强管理、组织专项督查和隐患排查，不断深化“力争‘零死亡’、追求‘零伤害’”的安全理念，全面推进本安体系建设。2013年上半年，公司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0.0058，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

4、煤炭资源¹

于2013年6月30日，中国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资源储量为249.81亿吨，煤炭可采储量为148.79亿吨；JORC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可售储量为88.85亿吨。

2013年上半年，公司煤炭勘探支出约0.14亿元(2012年上半年：1.34亿元)。主要是澳洲沃特马克项目已完成环评公示，勘探支出相应减少。

2013年上半年，公司煤矿开发和开采相关的资本性支出约39.05亿元(2012年上半年：36.90亿元)。主要是神东矿区、准格尔矿区等开采支出。

公司主要矿区生产的商品煤特征如下：

序号	矿区	主要煤种	主要商品煤的发热量区间 (千卡/千克)	硫分区间
1	神东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5,250	0-0.6%
2	准格尔矿区	长焰煤	>4,500	0-0.6%
3	胜利矿区	褐煤	>3,200	0-0.8%
4	宝日希勒矿区	褐煤	>3,600	0-0.8%
5	包头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4,300	0-0.8%

注：发热量区间为各矿区生产的主要商品煤数据，受地质条件、开采区域、洗选加工、运输损耗及混煤比例等因素影响，上述数值与矿区个别矿井生产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终销售的商品煤的特征可能存在不一致。

¹ 勘探支出为可行性研究结束之前发生的，与煤炭资源勘探和评价有关的支出。

5、经营成果

(1)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炭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04,241	99,331	4.9	煤炭销售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79,490	70,992	12.0	煤炭产量增加，单位生产成本上升，以及国内采购煤、贸易煤量增加
其中：					
1. 自产煤生产成本	百万元	18,674	17,556	6.4	-
2. 外购煤成本	百万元	36,023	33,829	6.5	-
毛利率	%	23.7	28.5	下降4.8个百分点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19,966	23,671	(15.7)	-
经营收益率	%	19.2	23.8	下降4.6个百分点	-

(2)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2013年上半年煤炭分部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为123.4元/吨(2012年上半年：117.1元/吨)，同比增长5.4%。影响单位生产成本的主要因素是：

1.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成本为23.6元/吨(2012年上半年：23.5元/吨)，同比增长0.4%；
2. 人工成本为14.2元/吨(2012年上半年：13.9元/吨)，同比增长2.2%。主要是工资附加费缴费基数上涨以及人员增加影响；
3. 折旧及摊销为17.9元/吨(2012年上半年：19.7元/吨)，同比下降9.1%，主要是公司提升固定资产管理标准化水平，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预计使用寿命更加接近¹；
4. 其他成本为67.7元/吨(2012年上半年：60.0元/吨)，同比增长12.8%，主要原因是矿务工程费及征地搬迁补偿增加。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分组成：(1)与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维简安全费、洗选加工费、矿务工程费等，占62%；(2)生产辅助费用，占8%；(3)征地及塌陷补偿、环保支出、地方性收费等，占30%。

(3) 外购煤成本

本公司的外购煤包括自有矿区周边及铁路沿线的采购煤、国内贸易煤及进口、转口贸易的煤炭。

上半年公司外购煤成本为36,023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33,829百万元)，同比增长6.5%。上半年外购煤销售量为91.4百万吨(2012年上半年：72.2百万吨)，同比增加19.2百万吨，增长26.6%。外购煤占公司煤炭总销售量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32.5%上升到37.7%。

¹ 此次变动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同时经评估认为对本集团当前会计期间的整体营运表现和财务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 发电分部

1、业务情况

2013年上半年，发电业务对本集团一体化协同效应得到明显体现。面对煤炭市场的持续疲软，公司积极开拓电力市场，抢发电量，实现总售电量98.31十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8%。充分发挥“蓄水池”作用，耗用神华煤41.1百万吨，占上半年本集团发电业务燃煤消耗量47.8百万吨的86.0%，较上年同期的85.4%增长0.6个百分点。

上半年，公司燃煤机组保持高负荷运行，实现发电量104.66十亿千瓦时，售电量97.53十亿千瓦时，平均利用小时数达2,560小时，比同期全国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2,412小时¹高148小时。

得益于优异的建设质量和精细化管理，公司火电机组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在国家能源局组织的2012年度全国火力发电可靠性金牌机组评价中，本集团共有4台机组获得600MW等级可靠性金牌机组称号、2台机组获1,000MW等级可靠性金牌机组称号。

公司新电源项目稳步推进。神华神东电力店塔电厂2×660兆瓦发电项目，计划2013年底投入试运行；重庆神华万州港电一体化项目一期工程(建设2×1,000兆瓦发电机组以及千万吨级储煤中转基地及码头)已于今年1月份开工建设。

2、经营成果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发电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37,100	36,027	3.0	售电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26,267	27,557	(4.7)	燃料成本下降
毛利率	%	29.2	23.5	上升5.7个百分点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8,299	6,390	29.9	-
经营收益率	%	22.4	17.7	上升4.7个百分点	-

受益于电煤价格下跌、电厂燃煤成本降低，发电分部的经营效益显著提高。2013年上半年公司单位售电成本为263.0元/兆瓦时(2012年上半年：284.3元/兆瓦时)，同比下降7.5%；平均售电电价365.4元/兆瓦时(2012年上半年：366.2元/兆瓦时)，同比下降0.2%。

¹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三 铁路分部

1、业务情况

2013年上半年，铁路分部精心组织，努力实现运输与生产、销售的无缝衔接、紧密配合，增加万吨列车对数，加快新购机车、车辆上线运营，有效保障了一体化产业链平稳运行，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增长。上半年，本集团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101.7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6.9%，占总周转量的比例为82.0%，比上年同期上升2.0个百分点。同时，积极推进反向运输，深入开发运力资源增加收益。

包神加大装车组织力度，神朔、朔黄铁路增开万吨列车，加强协同组织，确保完成神东矿区煤炭运输增量；朔黄铁路加快扩能改造工程建设和重载技术研发应用，运能进一步提升。新建甘泉铁路试运行；新建巴准、准池铁路建设有序推进，预计下半年可全线贯通。公司已提前进行运输调度管理改革，成立总部运输调度室，为下半年神华铁路网络形成后的铁路调度做好准备。

2、经营成果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4,417	12,312	17.1	铁路运输周转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5,118	4,962	3.1	铁路运输周转量增加
毛利率	%	64.5	59.7	上升4.8个百分点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6,946	5,237	32.6	-
经营收益率	%	48.2	42.5	上升5.7个百分点	-

上半年铁路分部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12,860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10,821百万元)，同比增长18.8%，占铁路分部营业收入89.2%。本集团部分铁路线利用富余运力，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获得运输收入。

上半年铁路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0.049元/吨公里(2012年上半年：0.056元/吨公里)，同比下降12.5%，主要是铁路运输周转量增长摊薄固定成本。

四 港口分部

1、业务情况

2013年上半年，港口分部进一步加强与煤炭销售、铁路及航运分部的统筹协调。黄骅港推进双向通航、强化场存管理，加快三期工程投入临管运营，实现了安全高效运营。上半年，黄骅港下水煤量达61.1百万吨，同比增长40.5%；天津煤码头下水煤量达15.1百万吨，同比增长29.1%；公司通过自有港口下水的煤炭量占港口下水煤总量的68.6%，较上年同期的56.6%高12.0个百分点。

黄骅港四期工程前期工作及天津煤码头二期工程进展顺利；珠海港高栏港区神华煤炭储运中心一期工程试运行，正逐步发展成为公司在华南地区煤炭运输、销售枢纽。

2、经营成果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港口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809	1,536	17.8	港口下水煤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794	851	(6.7)	折旧及摊销成本同比下降
毛利率	%	56.1	44.6	上升11.5个 百分点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752	442	70.1	-
经营收益率	%	41.6	28.8	上升12.8个 百分点	-

2013年上半年港口分部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1,728百万元(2012年上半年：1,464百万元)，同比增长18.0%，占港口分部营业收入95.5%；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的成本为751百万元。

五 航运分部

1、业务情况

2013年上半年，受沿海内贸煤炭下水量不足及运力供应富余的影响，航运市场持续低迷。航运公司依托神华“一体化”优势，积极配合本集团煤炭销售、电厂等用煤单位，灵活组织船舶调运，提高装船效率，保持了平稳发展。上半年，航运货运量达43.3百万吨，同比下降8.6%；航运周转量达43.3十亿吨海里，同比增长9.1%。

2、经营成果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航运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770	2,151	(17.7)	受航运市场不景气影响，航运运价下跌以及货运量下降
营业成本	百万元	1,652	1,789	(7.7)	联运成本降低
毛利率	%	6.7	16.8	下降10.1个百分点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67	291	(77.0)	-
经营收益率	%	3.8	13.5	下降9.7个百分点	-

2013年上半年航运分部单位运输成本为0.038元/吨海里(2012年上半年：0.045元/吨海里)，同比下降15.6%。

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煤炭、电力的生产和销售，铁路、港口和船舶运输等，并拥有业务相关的专业管理团队、技术人员、设备、专利、土地使用权等。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1)深度合作、资源共享、协同效应、低成本运营的煤电路港航一体化经营模式；(2)优质、丰富的煤炭资源；(3)专注于煤炭综合能源业务的管理团队和经营理念；(4)在煤炭开采、安全生产、清洁燃煤发电、重载铁路运输等方面的境内外领先的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5)根据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而享有的向神华集团收购保留业务及若干未来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投资情况

一 资本开支计划及完成情况

	2013年上半年完成 (亿元)	2013年计划 (亿元)	完成比例 (%)
煤炭业务	49.10	176.7	27.8
发电业务	37.84	127.4	29.7
运输业务	73.43	350.9	20.9
其中：铁路	44.65	266.8	16.7
港口	25.03	52.4	47.8
航运	3.75	31.7	11.8
其他	5.60	19.5	28.7
合计	165.97	674.5	24.6

公司2013年资本开支主要用于神东矿区扩能改造、新建巴准和准池铁路、珠海高栏港神华煤炭储运中心一期项目建设、船舶建造、朔黄和大准铁路扩能改造、新发电机组建设等。

2013年上半年公司完成资本开支165.97亿元。下半年，公司将优化项目建设进度，有序释放各业务板块生产能力。

本公司目前有关2013年资本开支的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计划通过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短期及长期贷款、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所得款项，以及其他债务及股本融资(如有必要)来满足资本开支的资金需求。

二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权投资额为57.6亿元，较上年同期的95.3亿元减少37.7亿元，减少40%。本报告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增资财务公司、国华陈家港发电公司、神东电力公司、包神铁路公司、地勘公司等。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本公司的权益占比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四。

本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除直接及间接控制财务公司100%股权外，本公司并无持有其他金融企业股权。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07年9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于本报告期内的使用情况请见于201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交所网站披露的本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 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内，本集团未有项目投资总额超过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 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及衍生品交易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概无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概无对单一对象的委托贷款金额超过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情况。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亦无涉及诉讼的委托贷款。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所属非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余额为345.29亿元。于本报告期内，上述委托贷款相关的利息收入为8.27亿元。

本集团资金实施集中管理，本公司的委托贷款用于向资金短缺的子公司提供经营或建设所需资金。于本报告期内，上述委托贷款中，除本公司对印尼公司的一项本金为2.75亿元、期限为2年的委托贷款在用款方正常按期偿还利息的前提下展期2年以外，其他委托贷款的用款方偿还能力良好，正按还款计划归还本金及利息。

以下为本公司对所属非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情况：

序号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 金额 (百万元)	贷款 期限	贷款利率	关联关系	抵押物或 担保人	预期收益 (百万元)	报告期内 投资盈亏 (百万元)
1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93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无	24.5	20.9
2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5	6-8年	5.20%-5.43%	控股子公司	无	3.4	3.7
3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	3年	5.54%	控股子公司	无	278.2	52.8
4	神华准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	6个月	5.04%	控股子公司	无	0	35.4
5	神华甘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0	1年	6.56%	控股子公司	无	0	10.1
6	天津煤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97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无	1.6	2.4
7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	3年	5.54%	控股子公司	无	5.2	1.1
8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	3年	5.54%	控股子公司	无	3.0	0.3
9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无	4.8	3.2
10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230	3年	0.00%	控股子公司	无	-	-
11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40	1年	0.00%	控股子公司	无	-	-
12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220	1年	0.50%	控股子公司	无	0.6	0.5
13	神华四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	1年	0.50%	控股子公司	无	1.0	1.0
14	国华(印度尼西亚)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75	2年	libor+400bps	控股子公司	无	23.9	9.0
15	国华(印度尼西亚)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00	2年	libor+280bps	控股子公司	无	8.0	
16	下属台山电力、浙能电力等18家子公司	1,630	6个月	5.04%	控股子公司	无	39.5	2.5
17	下属台山电力、浙能电力等18家子公司	22,299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无	592.8	525.7
18	下属台山电力、浙能电力等18家子公司	197	1年	5.68%	控股子公司	无	0.1	41.5
19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神华国华孟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65	1年	5.10%	控股子公司	无	94.5	70.5
20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00	3年	5.19%	控股子公司	无	53.4	36.5
21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37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无	18.5	10.0

注：本公司对国华(印度尼西亚)南苏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为美元，上表中相关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列示。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掉期合同金额合计为4.74亿元，本报告期掉期合同产生损失1.35亿元。本公司所进行的掉期交易，其对象为本公司的日元贷款，目的在于对日元贷款进行套期保值，而非投资获利，所采用的具体方案均符合套期保值的性质，风险可控。此外，进行了掉期交易的日元贷款只是本公司全部日元贷款的一部分。本公司的掉期交易未涉及任何诉讼。

六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1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978	68,229	10,223
2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386	21,195	3,303
3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42,006	13,388	2,215
4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040	8,432	1,382
5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519	18,635	1,101
6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14,809	6,475	1,064
7	广东国华粤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15,366	4,937	1,043
8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5,727	3,362	768
9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55	2,585	413
10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804	2,922	371

注： 1. 神东煤炭集团公司2013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31,267百万元，营业利润为12,020百万元。
2. 朔黄铁路发展公司2013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7,015百万元，营业利润为4,607百万元。

以上财务数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或审阅。以上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等信息请参见本报告之财务报告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重要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中国神华收购了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财务公司0.71%股权，其直接持股比例由80.72%升至81.43%。中国神华子公司朔黄铁路发展公司、准格尔能源公司、包神铁路公司分别持有财务公司7.14%、7.14%和4.29%股权。于2013年6月30日，中国神华直接及间接控制财务公司100%股权。

2011年3月25日，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1)中国神华目前并无意向或计划改变财务公司现有的经营方针和策略；(2)中国神华及其下属子分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将只用于对中国神华及其下属子分公司的信贷业务和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及五大商业银行(即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不参与公开市场/私募市场及房地产等业务的投资。

财务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上述决议，且无任何违反情况发生。

▼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经营环境回顾与展望¹

一 宏观经济

上半年，中央政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深化改革，加快调整结构和转型升级，经济保持平稳增长。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速为7.6%，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其中，一季度增长7.7%，二季度增长7.5%。

展望下半年，中央政府将坚持稳中求进，坚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持宏观经济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提高针对性、协调性，根据经济形势变化，适时适度进行预调和微调，稳中有为，预计经济将保持平稳发展的态势。宏观经济的平稳发展对煤炭等基础能源需求会形成正面作用。

二 煤炭市场环境

1、中国动力煤市场

上半年回顾

上半年，受能源需求增长放缓，进口煤持续增加，库存高企，水电出力增加等因素影响，煤炭市场继续呈现供应宽松的态势。上半年国内煤炭价格缓速下跌，6月下旬煤价单月下跌幅度扩大。截至6月底，环渤海动力煤指数(5,500大卡/千克)下跌至603元/吨，比年初634元/吨下降5%左右。

受煤价下降影响，部分煤矿减产、停产，上半年全国共生产原煤17.9亿吨，同比下降3.7%。其中，山西、陕西原煤产量分别为4.6亿吨和2.2亿吨，同比分别增长1.0%和4.6%；内蒙古原煤产量为4.5亿吨，同比下降12.3%。

上半年，中国煤炭进口量持续增长，净进口量达到1.53亿吨，同比增长15%。其中，6月份进口2,236万吨，环比减少18.9%，同比减少17.9%。

上半年，煤炭需求增速继续放缓，全国煤炭消费量为19.3亿吨，同比增长1.8%，增速比2012年回落1.0个百分点，比2011年回落7.6个百分点；上半年全国发电量24,34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4%，其中水力发电量同比增长11.8%，火电增长2.6%，增速与去年同期持平，水电占比增加挤压部分火电需求。

上半年，煤炭运力呈现相对宽松状态，煤炭运输瓶颈大幅缓解。截至6月底，铁路煤炭运量完成11.4亿吨，同比下降2.6%。

上半年，国内主要煤炭库存指标高位运行。截至6月30日，全社会库存约3.0亿吨，同比增长16.0%。

¹ (1)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本公司对本部分的资料已力求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担任何责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证，如有错失遗漏，本公司恕不负责。本部分内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治和经济的某些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并无责任更新数据或改正任何其后显现之错误。本文中所载的意见、估算及其他数据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2)本部分涉及的数据主要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市场网、中国煤炭资源网、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等

下半年展望

展望下半年，中央政府将继续实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的宏观政策，预计下半年经济平稳增长，能够实现GDP全年7.5%的增长目标。

受煤炭价格下跌影响，部分成本高、煤质差、与公路运输关联度高的煤矿已减产或停产，预计下半年煤炭供应量将进一步减少；铁路运力偏紧的概率较低。

当前国际煤价低位运行，与国内煤价的对比优势逐渐弱化。预计下半年，在需求没有大幅增长的情况下，进口煤数量较上半年将有所减少。

随着经济稳定发展，考虑到迎峰度夏、取暖过冬季季节性因素，预计下半年我国煤炭需求将继续保持低速增长。

受国民经济平稳增长、生产成本刚性支撑、进口煤价优势缩小等因素影响，预计下半年煤炭供需将保持基本平衡，可能出现不同地区、部分时段供应富余或偏紧的状况。

2、亚太动力煤市场

上半年回顾

受全球能源需求疲软影响，上半年国际煤炭市场呈现出供大于求的形势。截至6月底，澳大利亚纽卡斯尔港6,000大卡动力煤(FOB)现货价跌至79美元/吨，较年初下跌17%。

上半年，欧洲能源需求下降。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等国继续保持在亚太地区的销量，南非、俄罗斯等国增加了在亚太市场的销量。上半年，俄罗斯出口煤达到66.7百万吨，同比增长11.2%；澳大利亚动力煤出口量为165.2百万吨，同比增长11.5%。

上半年，中国、印度继续增加煤炭进口量。日本、韩国保持相对稳定的进口水平。截至6月底，日本进口煤炭91.9百万吨，同比增长3.4%；韩国进口煤炭62.9百万吨，同比增长1.5%；印度进口煤炭86.2百万吨，同比增长34.5%。

下半年展望

展望下半年，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能源结构逐渐调整影响，可能出现区域性和暂时性的煤炭供应宽松现象，预计下半年国际动力煤价将低位运行。

供应方面，预计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仍将是亚太地区的主要供应国，同时美国、南非等国出口量预计将保持增长；包括澳大利亚在内的主产国出口水平会受到成本刚性制约影响。预计下半年亚太地区煤炭供应与上半年相比持平或略有增加。由于全球经济没有明显改观，海运费将在低位波动。

需求方面，由于全球经济增长仍然不明朗，煤炭整体需求预计不会有大幅增长；亚太地区中国、印度仍是煤炭主要需求国，需求增量取决于国内经济增长幅度以及煤炭价差水平。

三 电力市场环境

上半年回顾

上半年，全社会用电量24,96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1%，较去年同期下降0.4个百分点。其中，第二产业用电量18,419亿千瓦时，增长4.9%，增速同比略有提高；第三产业用电量2,925亿千瓦时，增长9.3%，同比有所降低；城乡居民用电量3,156亿千瓦时，增速3.9%，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8.8个百分点。

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火电发电量19,95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增速与去年同期持平，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2,412小时，同比减少83小时。

1-6月，水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同比增加76小时至1,532小时，发电量3,2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8%。

截至6月底，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容量达到114,211万千瓦，同比增长9.3%，其中火电装机容量83,418万千瓦，增速为7.7%，同比提高0.5个百分点。

下半年展望

基于去年下半年低基数的影响，预计2013年下半年用电量增速将略有改善。

分行业来看，鉴于经济结构调整和第三季度居民用电增长的规律，预计第三产业和居民用电下半年增速将好于上半年，工业用电增速整体与上半年基本持平，从而带动整体用电需求增速。

预计全年火电发电量增速将好于上半年；基于火电装机增长，预计火电全年利用小时数较去年将略有下滑。

综合判断，下半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略显宽松。

2013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	单位	2013年上半年完成	2013年目标	完成比例(%)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158.3	315.0	50.3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42.7	464.6	52.2
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98.31	205.0	48.0
营业收入	亿元	1,272.26	2,714	46.9
营业成本	亿元	809.80	1,769	45.8
销售、管理、财务费用合计	亿元	87.34	223	39.2

注：以上经营目标属于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本公司力争完成2013年度经营目标。受煤炭、火电需求及煤价变化等因素影响，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月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业绩公告。

截至下一报告期末累计净利润变动情况

根据目前煤炭市场形势及公司运营情况等因素，公司管理层预计本集团于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不会出现累计净利润同比变动超过50%的情况。

▼ 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2013年6月21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向全体股东派发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96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190.94亿元(含税)。上述A股及H股末期股息已经分别于2013年7月12日及8月2日派发。末期股息派发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要求。

本公司并无宣派2013年半年度股息的计划。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

	于2013年6月30日的股本结构	数量(股)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80,000,000	0.90
	1、国家持股	180,000,000	0.90
	2、境内法人持股	-	-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9,709,620,455	99.10
	1、人民币普通股	16,311,037,955	82.01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398,582,500	17.09
三、	股份总数	19,889,620,455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股份总数及股权结构变动的情况；本公司限售股份未发生变动；本公司无发行或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进行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的行为。

2013年6月2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详见2013年6月22日《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临2013-022）和《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13-023）。

股东情况

▼ 股东总数及最低公众持股量要求

单位：户

	于2013年6月30日
股东总数	312,498
其中：A股记名股东(含神华集团公司)	309,930
H股记名股东	2,568

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8.08条的规定。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

本公司A股股票为上海证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证券。根据证券披露要求，本公司已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登记资料，合并A股股东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计算持股数量，并以股东2012年末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合并持股数量为基础计算报告期内增减持股数据。

下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均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产品。此外，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1) 前十名记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1	神华集团公司	-	14,521,846,560	73.01	-	无	国家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68,864	3,390,541,253	17.05	-	未知	境外法人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	180,000,000	0.90	180,000,000	无	国家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9,501,644	81,683,024	0.41	-	未知	其他
5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78,810	34,240,175	0.17	-	未知	其他
6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57,333	32,097,515	0.16	-	未知	其他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4,503,200	22,195,105	0.11	-	未知	其他
8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50,000	21,658,283	0.11	-	未知	其他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17,409	20,023,127	0.10	-	未知	其他
10	深圳市龙一号投资有限公司	+5,197,537	19,997,537	0.10	-	未知	未知

注：1.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2. 深圳市龙一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记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1	神华集团公司	14,521,846,560	人民币普通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90,541,253	境外上市外资股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81,683,024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240,175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097,515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2,195,105	人民币普通股
7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658,283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23,127	人民币普通股
9	深圳市龙一号投资有限公司	19,997,537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7,437,039	人民币普通股

(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80,000,000	2013年10月9日	180,000,000	《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第13条

▼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及淡仓情况

于2013年6月30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条所规定须存置之股份权益及/或淡仓登记册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或淡仓：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	H股/内资股	权益性质	所持H股/内资股数目	所持H股/内资股分别占全部已发行H股/内资股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全部股本的百分比
						%	%
1	神华集团公司	实益拥有人	内资股	不适用	14,521,846,560	89.03	73.01
2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 保管人—法团/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好仓	409,605,031	12.05	2.06
				淡仓	51,490,970	1.52	0.26
				可供借出的股份	235,174,984	6.92	1.18
3	BlackRock, Inc.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股	好仓	285,572,656	8.40	1.44
				淡仓	28,837,250	0.84	0.14

注：所披露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分部第336条，除上述披露外，于2013年6月30日，并无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或为本公司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

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权益披露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而应予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变动情况。

经查询，全体董事、监事已确认其在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一直完全遵守本公司已采纳的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于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如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董事及监事须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

截止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并未向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未满18周岁子女授予其股本证券或认股权证。

董监高任职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员工情况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全部职工数为90,566人。本集团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总数为8,258人。本公司采纳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员工薪酬政策。本集团职工的结构如下：

序号	按专业构成区分	于2013年6月30日	于2012年12月31日	变化
		人	人	%
1	经营及维修人员	60,440	59,813	1.05
2	管理及行政人员	12,521	12,613	(0.73)
3	财务人员	1,506	1,416	6.36
4	研究及发展和技术支持人员	9,118	8,044	13.35
5	销售及市场营销人员	2,311	2,331	(0.86)
6	其他人员	4,670	4,927	(5.22)
	合计	90,566	89,144	1.60

序号	按教育程度区分	于2013年6月30日	于2012年12月31日	变化
		人	人	%
1	研究生以上	2,222	2,071	7.29
2	大学本科	23,779	22,140	7.40
3	大学专科	23,637	23,025	2.66
4	中专	14,524	16,971	(14.42)
5	技校、高中及以下	26,404	24,937	5.88
	合计	90,566	89,144	1.60

重要事项

公司治理与企业管治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监管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企业管治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规定的企业管治政策，并建立了企业管治制度。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各位董事一直全面遵守各项原则、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行企业管治守则的职权范围请见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并已在上市地交易所及公司网站公布。

本公司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及成立审计委员会。于本报告期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分别为贡华章先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拥有会计等财务管理的专业资格及经验)、郭培章先生和陈洪生先生。2013年8月19日，审计委员会已审阅本集团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之中期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国神华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具有独立性。作为神华集团整体上市的过渡安排，经履行相关程序，公司接受神华集团公司委托，为神华集团未上市的资产和业务提供日常运营管理服务；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聘任神华集团公司七名副总经理担任本公司总裁及高级副总裁。本公司在保持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的同时，将推动神华集团整体上市，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减少可能的同业竞争，致力于股东利益最大化。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而就本集团所知，本集团亦无任何未决或可能面临或发生的重大诉讼或索偿。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是某些非重大诉讼案件的被告，同时也是其他一些日常业务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集团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涉及媒体普遍质疑的重大事项。

破产重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收购及出售重大资产、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收购及出售重大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股权激励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实施任何涉及发行公司新股份或对公司股权架构产生影响的股权激励计划。

重大关联交易

▼ 避免同业竞争协议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于2005年5月24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依照此协议，神华集团公司承诺不与本集团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概无做出行使上述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的决定。

▼ 新增交易及调整上限

(1) 非豁免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须予披露的非豁免关联交易。

(2) 非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

经2013年3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36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续签了2014年至2016年《运输服务框架协议》，并确定《运输服务框架协议》2014年至2016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经2013年6月2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1)本公司调整了与神华集团公司的《煤炭互供协议》的2013年度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出售煤炭的交易上限金额；(2)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就2011年至2013年《金融服务协议》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3)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续签2014年至2016年《煤炭互供协议》、《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及《金融服务协议》并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2014年至2016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以上内容请详见本公司2013年3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订立运输服务框架协议公告》及2013年3月23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3-012)，本公司2013年6月21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结果》及2013年6月22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临2013-022)。

▼ 上限执行情况

以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内容请见本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的《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重要事项

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上限及执行情况

序号	执行依据	本集团向关连方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及其他流入			本集团向关连方购买商品、 接受劳务及其他流出		
		现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现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百万元	百万元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煤炭互供协议》	17,500	2,789.32	3.3	16,000	3,459.88	9.6
2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10,400	2,072.15	28.6	10,400	1,788.06	6.3
	其中：(1) 商品类	-	985.92	51.9	-	1,220.36	10.0
	(2) 劳务类	-	1,086.23	20.4	-	567.70	3.5
3	本公司与津能投资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4,800	545.53	0.7	-	-	-
4	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的《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	-	-	9,300	2,442.64	30.0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交易总金额为4,913.63百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的《金融服务协议》的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执行依据	现行有效的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金融服务协议》			
	1、为神华集团公司、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联系人(不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	2,500	-	-
	2、为神华集团公司、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联系人(不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每年交易总额	15,000	-	-
	3、吸收神华集团公司、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联系人(不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的存款每日存款余额	45,000	15,721.78	-
	4、对神华集团公司、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联系人(不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办理贷款、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于任一时间点的余额(包括相关已发生应计利息)	28,000	14,247.00	-
	5、向神华集团公司、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联系人(不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咨询、代理、结算、转账、投资、融资租赁、信用证、网上银行、委托贷款等服务)收取代理费、手续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	290	51.61	37.4
	6、办理神华集团公司及神华集团公司子公司通过神华财务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每日委托贷款余额(包括相关已发生应计利息)	19,500	610.86	-

上述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范围，并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独立股东审批和披露程序，公司业务没有因该等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 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事项。

▼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变动额	余额	变动额	余额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神华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13.00)	600.00
其他关联方	-	(20.00)	763.28	-	-
合计	-	(20.00)	763.28	(13.00)	600.00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仅包括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其他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中的非经营性往来。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主要是本集团通过银行向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以及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借入的长短期借款；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目前以上委托贷款及借款的还款情况请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章节相关内容。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余额中有人民币86.72百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且不存在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及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重要事项

▼ 担保情况

(1) 重大担保列表

单位：百万元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注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神宝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8月30日	117.45	连带责任担保	20年	否	否
神华四川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白马循环流化床示范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5月16日	30.70	按份共同连带责任担保	11-20年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4.08)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48.15
(二)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15.00
(三)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63.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30.7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48.1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扣除重复计算部份)								148.15

注：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中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该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乘以本公司持有该子公司的股权比例。
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担保总额/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2) 重大担保情况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合计363.15百万元。包括：

1. 本公司对持股70%的控股子公司黄骅港务公司的三笔银行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15.00百万元。报告期内因偿还贷款，导致担保额度下降了151.00百万元。上述贷款合同均签署于本公司设立之前，原担保人为神华集团公司。2004年11月重组设立本公司时，根据重组相关安排和有关银行的要求，上述贷款的担保转由本公司承担。黄骅港务公司是公司煤炭下水运输的主要环节，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良好，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本公司有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 于本报告期末，公司持股56.61%的控股子公司神宝能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在2011年本公司收购神宝能源公司之前，依据《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新建伊敏至伊尔施合资铁路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保证合同》的约定，2008年神宝能源公司作为保证人之一为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两伊铁路公司”，神宝能源公司持有其14.22%的股权)之银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08年至2027年在207.47百万元的最高余额内的贷款人享有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因两伊铁路公司经营情况恶化无法按时支付贷款利息，根据两伊铁路公司股东会决议，两伊铁路公司获得其股东(包括神宝能源公司)增资；神宝能源公司已累计向两伊铁路公司增资11.82百万元。神宝能源公司已对其持有的两伊铁路公司14.22%股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神宝能源公司将与其他股东一起继续督促两伊铁路公司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债权偿付能力。于2013年6月30日两伊铁路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91%。

3. 于本报告期末，公司持股51.0%的神华四川能源公司(原巴蜀电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在本公司于2012年收购巴蜀电力公司之前，2003年5月16日，巴蜀电力公司与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对四川白马循环流化床示范电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白马电站公司”，巴蜀电力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的总额为7.707亿元的人民币借款提供按份共同连带责任担保。按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最后一笔贷款到期为2021年5月14日。

截止2013年6月30日，白马电站公司在保证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3.01亿元人民币，比年初减少0.4亿元。按持股比例计算神华四川能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0.602亿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白马电站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79%，经营情况正常。

4.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印尼公司的不超过231.70百万美元的贷款提供的反担保已到期。在提供反担保的期间内，未发生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5. 2013年2月22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就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共计人民币10亿元的融资贷款可能产生的股权转让事项出具承诺函。截至本报告期末，因该笔融资贷款未实际发生，该份承诺函已由本公司撤回，本公司未就该笔融资贷款提供任何担保。

重大投资

详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公司投资情况”一节。

重要事项

股东承诺

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公司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神华集团公司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于2005年5月24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依照此协议，神华集团公司承诺不与本集团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2005年5月24日，长期	有	是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2013年6月21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担任公司2013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

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监高、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在报告期内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面对的汇率波动风险可控，与公司最近一期年报披露内容相比，报告期内并无重大变动。本公司已采取日元掉期交易等措施。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是：新设一级子公司1户。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并无重大变化，请见本报告的财务报告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除已披露的内容外，公司无其他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

强化投资者关系工作

2013年上半年，中国神华通过业绩发布会、路演等多种途径持续与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积极、坦诚的沟通。实现与分析师、基金经理交流600余人次。其中：通过路演与分析师、基金经理交流200余人次；通过参加投资论坛与分析师、基金经理交流200余人次；通过公司拜访、电话会议与分析师、基金经理交流200余人次。

注重公司投资形象，重塑公司投资价值

在煤炭价格不断下降、下游需求不足、投资者情绪悲观的背景下，公司把提升市场信心、强化公司一体化运营优势作为上半年投资者关系工作重点。

通过系统研究中国神华一体化运营模式，与其他同业公司进行横向对比，同时对中国神华自上市以来运营业绩的纵向对比，投资者关系部一方面从资本市场对公司估值方式选择和估值模型搭建入手，提供分析师估值模型所需各种数据；另一方面，着重将公司一体化运营带来的风险防御性、业绩稳定性等价值投资亮点向投资者进行系统介绍。通过对中国神华投资价值点的完整梳理，中国神华优质大盘蓝筹公司的形象得到了持续加强，同时通过业绩的实际证明，帮助投资者重新认识中国神华的投资价值，稳定了资本市场对中国神华的投资信心。

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

上半年，公司将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作为精细化管理的重点，以“为投资者提供一流服务”的原则为抓手，通过贯彻“业务专业化、服务系统化、态度优质化”理念，公司投资者关系服务上半年精细化管理方面得到不断提升。在严格遵守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公司以披露公告信息为基础，制作成专业的信息回答材料，系统向投资者进行讲解。同时，在上半年投资者信心不足的情况下，投资者关系部加大电话、电邮等方式的沟通，主动与投资者联系，认真回复投资者的询问，提高了投资者，尤其是个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

凭借专业的投资者关系服务，中国神华获得了由纽约《机构投资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评选的煤炭行业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奖项。

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1	海外监管公告	2013-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2	中国神华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2013-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	海外监管公告	2013-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4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河曲低热值煤发电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3-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5	海外监管公告	2013-1-11	香港联交所网站
6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五彩湾热电厂新建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3-1-12	上海证交所网站
7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地勘公司中标页岩气探矿权出让项目的公告	2013-1-12	上海证交所网站
8	2012年1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1-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9	中国神华2012年1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1-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0	海外监管公告	2013-1-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持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法律意见书	2013-1-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2	截至2013年1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3-1-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	2013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2-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	海外监管公告	2013-2-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	中国神华2013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2-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	中国神华关于出具承诺函的公告	2013-2-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17	截至2013年2月28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3-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	董事会召开日期	2013-3-1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	2013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3-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20	中国神华2013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3-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21	持续关连交易修订现有煤炭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年度上限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2	持续关连交易订立现有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3	持续关连交易订立煤炭互供协议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4	持续关连交易订立金融服务协议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5	持续关连交易订立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6	持续关连交易订立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报告	2013-3-2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8	中国神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29	中国神华审计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0	中国神华201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1	中国神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2	中国神华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3	中国神华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4	中国神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5	中国神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6	中国神华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7	中国神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8	中国神华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39	中国神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40	中国神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41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42	中国神华2012年社会责任报告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43	中国神华年报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44	中国神华年报摘要	2013-3-23	上海证交所网站
45	海外监管公告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46	海外监管公告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47	海外监管公告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48	海外监管公告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49	2012社会责任报告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50	2012年报	2013-3-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51	截至2013年3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3-4-1	香港联交所网站
52	海外监管公告	2013-4-8	香港联交所网站
53	致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3-4-9	香港联交所网站
54	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3-4-9	香港联交所网站
55	修订现有煤炭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年度上限订立现有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订立煤炭互供协议订立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订立金融服务协议委任2013年度审计师修订公司章程变更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建议购回A股及H股的一般授权	2013-4-9	香港联交所网站
56	保荐机构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之保荐意见	2013-4-9	上海证交所网站
57	中国神华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及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3-4-9	上海证交所网站
58	中国神华H股通函	2013-4-10	上海证交所网站
59	董事会召开通知	2013-4-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0	2013年3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1	中国神华2013年3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4-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62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3	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通告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4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5	海外监管公告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6	致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7	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8	股东周年大会回执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69	股东周年大会适用之委任表格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70	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回执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71	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适用之委任表格	2013-4-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72	中国神华第一季度报告	2013-4-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73	中国神华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通知	2013-4-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74	中国神华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2013-4-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75	截至2013年4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3-5-2	香港联交所网站
76	2013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5-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77	中国神华2013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5-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78	截至2013年5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3-5-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79	海外监管公告	2013-5-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80	海外监管公告	2013-5-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81	中国神华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会议资料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2	中国神华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3	中国神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3修订)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4	中国神华以剩余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5	中国神华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6	中国神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87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8	2013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6-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89	中国神华2013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3-6-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90	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结果	2013-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91	回购股份一般授权通知债权人公告	2013-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92	海外监管公告	2013-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93	章程	2013-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94	中国神华关于董事会获得回购股份一般授权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13-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95	中国神华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3-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96	中国神华公司章程(2013修订)	2013-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97	中国神华201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和201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2013-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98	中国神华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2013-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99	海外监管公告	2013-6-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0	中国神华派发2012年度末期股息公告	2013-6-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注：香港联交所网站网址为：www.hkex.com.hk，上海证交所网站网址为：www.sse.com.cn。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外滩中心30楼 30/F Bund Center
 邮政编码: 200002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审阅报告

德师报(阅)字(13)第 R0026 号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神华”)中期财务报告,包括2013年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告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的。该中期财务报告的编制是中国神华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该中期财务报告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告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劲
 徐斌

2013年8月23日

中期财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资产	附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已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9,818	61,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49	719
应收票据	五、3	1,336	908
应收账款	五、4	25,282	19,120
预付款项	五、5	3,038	3,024
其他应收款	五、6	3,931	3,576
存货	五、7	18,646	15,171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4,490	7,161
流动资产合计		117,090	111,36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734	5,579
固定资产	五、10	213,887	214,836
在建工程	五、11	67,702	60,523
工程物资	五、12	1,353	619
无形资产	五、13	32,013	32,698
长期待摊费用		3,278	3,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2,651	2,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28,664	22,2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282	341,896
资产总计		472,372	453,25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已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15,158	21,844
应付票据	五、18	864	523
应付账款	五、19	29,455	30,549
预收款项	五、20	5,123	4,56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5,151	3,908
应交税费	五、22	6,401	10,823
应付利息		439	367
应付股利		20,616	2,510
其他应付款	五、23	25,016	23,9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4,847	6,532
流动负债合计		113,070	105,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40,754	39,624
长期应付款	五、26	2,551	2,558
预计负债	五、27	1,977	1,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664	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46	44,903
负债合计		159,016	150,46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五、29	81,809	81,959
专项储备	五、30	6,235	5,105
盈余公积	五、31	11,433	11,433
未分配利润	五、32	138,865	133,9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7	73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8,439	253,101
少数股东权益		54,917	49,695
股东权益合计		313,356	302,7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2,372	453,25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6页至第143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资产	附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已审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一、1	42,482	43,9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55	324
应收票据	五、3	460	76
应收账款	十一、2	9,276	5,728
预付款项		548	200
应收股利		3,064	3,967
其他应收款	十一、3	8,530	9,776
存货	十一、4	6,397	5,705
其他流动资产		40,683	41,993
流动资产合计		111,595	111,7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5	87,089	81,440
固定资产	十一、6	47,189	48,278
在建工程	十一、7	7,877	6,726
工程物资		153	181
无形资产	十一、8	13,503	13,791
长期待摊费用		1,936	2,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9	953	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一、10	21,142	17,0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842	170,282
资产总计		291,437	282,006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已审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90	19,090
应付账款	五、19	10,169	8,951
预收款项	五、20	76	68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11	2,673	2,130
应交税费		2,873	3,183
应付股利		19,094	-
应付利息		85	65
其他应付款		5,484	3,6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一、12	835	1,157
其他流动负债		72,464	67,201
流动负债合计		126,243	105,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一、13	5,549	4,972
长期应付款	十一、14	1,423	1,578
预计负债		1,013	9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85	7,538
负债合计		134,228	113,06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82,767	82,918
专项储备		4,730	3,819
盈余公积	五、31	11,433	11,433
未分配利润		38,389	50,884
股东权益合计		157,209	168,9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1,437	282,006

合并利润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五、33	127,226	121,468
减：营业成本	五、33	80,980	75,9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2,383	2,429
销售费用	五、35	449	457
管理费用	五、36	7,537	6,659
财务费用	五、37	748	1,32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14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五、39	(136)	1
投资收益	五、40	461	21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2	171
营业利润		35,340	34,8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181	33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349	2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	25
利润总额		35,172	34,94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6,484	5,740
净利润		28,688	29,202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被合并方 在合并前实现的净收益)		-	8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79	25,181
少数股东损益		4,709	4,021
每股收益：	五、4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06	1.26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06	1.266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526)	(18)
综合收益总额		28,162	29,18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52	25,1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10	4,015

公司利润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十一、15	27,064	24,729
减：营业成本	十一、15	17,933	16,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9	746
销售费用		5	-
管理费用		2,917	2,583
财务费用(收益)		462	(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5)	(1)
投资收益	十一、16	2,968	4,44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	42
营业利润		7,741	9,020
加：营业外收入		29	80
减：营业外支出		46	1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利润总额		7,724	8,996
减：所得税费用		1,125	832
净利润		6,599	8,164
综合收益总额		6,599	8,164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附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859	134,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	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0	6,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810	141,327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52)	(72,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45)	(6,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27)	(23,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8)	(3,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92)	(105,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6(1)	17,918	35,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	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3	55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	90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781	3,427
收回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		-	1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	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7	4,5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12)	(16,0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	(302)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859)
2011收购及2012年收购支付的对价		-	(4,324)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565)	(505)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279)	(1,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41)	(2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4)	(18,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0	3,073
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投入的资本		-	1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25	4,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35	7,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91)	(13,5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82)	(20,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1,383)	(3,046)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支付的现金		(1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88)	(33,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3)	(26,0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6(1)	(10,926)	(9,6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27	61,65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2)	40,701	51,988

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12	23,986
收到税收返还		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	2,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8	26,180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22)	(9,9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4)	(2,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4)	(6,4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	(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13)	(19,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一、17(1)	(2,815)	6,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76	17,2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0	2,797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	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77	21,4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5)	(7,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76)	(25,998)
2011年收购及2012年收购支付的对价以净资产向子公司注资的影响		-	(4,324)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	(24)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10,500)	-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119)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50)	(37,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3)	(16,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103	111,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03	111,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854)	(101,6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3)	(15,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07)	(117,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6	(5,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十一、17(2)	(12,092)	(15,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89	49,17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一、17(3)	31,697	33,79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人民币百万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百万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百万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百万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人民币百万元	小计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月1日余额(已审计)	19,890	81,959	5,105	11,433	133,980	734	253,101	49,695	302,796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3,979	-	23,979	4,709	28,6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527)	(527)	1	(52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3,979	(527)	23,452	4,710	28,16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1	2	-	-	-	3	(18)	(15)
2、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910	910
(四)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19,094)	-	(19,094)	-	(19,094)
2、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3)	(493)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维简安全费	五、30	-	2,360	-	-	-	2,360	269	2,629
2、本期使用维简安全费	五、30	-	(1,232)	-	-	-	(1,232)	(156)	(1,388)
(六)其他	-	(151)	-	-	-	-	(151)	-	(151)
2013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9,890	81,809	6,235	11,433	138,865	207	258,439	54,917	313,356
2012年1月1日余额(已审计)	19,890	84,513	4,580	11,433	104,453	660	225,529	39,750	265,27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5,181	-	25,181	4,021	29,2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2)	(12)	(6)	(1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5,181	(12)	25,169	4,015	29,18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投入的资本	-	150	-	-	-	-	150	-	150
2、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3,073	3,073
3、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对价	-	(2,710)	-	-	-	-	(2,710)	-	(2,710)
4、收购巴蜀电力的影响	-	-	-	-	-	-	-	1,465	1,465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58	-	(58)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17,901)	-	(17,901)	-	(17,901)
3、对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的分配	-	-	-	-	(81)	-	(81)	(81)	(162)
4、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	(2,169)	(2,169)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维简安全费	五、30	-	2,047	-	-	-	2,047	246	2,293
2、本期使用维简安全费	五、30	-	(839)	-	-	-	(839)	(78)	(917)
201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9,890	81,953	5,846	11,433	111,594	648	231,364	46,221	277,58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股本 人民币百万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百万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百万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百万元	未分配 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股东权益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月1日余额(已审计)		19,890	82,918	3,819	11,433	50,884	168,944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6,599	6,599
(二)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19,094)	(19,094)
(三)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维简安全费		-	-	1,811	-	-	1,811
2、本期使用维简安全费		-	-	(900)	-	-	(900)
(四)其他		-	(151)	-	-	-	(151)
2013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9,890	82,767	4,730	11,433	38,389	157,209
2012年1月1日余额(已审计)		19,890	83,160	3,466	11,433	51,854	169,803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8,164	8,1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影响		-	(242)	-	-	-	(242)
(三)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17,901)	(17,901)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维简安全费		-	-	1,573	-	-	1,573
2、本期使用维简安全费		-	-	(702)	-	-	(702)
201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9,890	82,918	4,337	11,433	42,117	160,69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由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华集团”)经国务院批准独家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华集团以其与煤炭生产、铁路及港口运输、发电等相关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核心业务”)于200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投入本公司。上述净资产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后净资产为人民币186.12亿元。于2004年11月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4]1010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境内外上市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此评估项目予以核准。

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接管了神华集团的煤炭开采、发电及运输业务。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总数为3,398,582,500股的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该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许可经营范围包括煤矿开采和煤炭批发经营。本公司一般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煤炭的洗选、加工;矿产品的开发与经营;专有铁路内部运输;电力生产;开展煤炭、铁路、电力经营的配套服务;船舶的维修;能源与环保技术开发与利用、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化工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二、9)按公允价值计量外,本中期财务报表是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3年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本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编制,相对年度财务报表附注而言进行了适当的简化。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下述会计政策与2012年度财务报表相一致。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中期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权益工具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2)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法和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f)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存货(续)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进行处理。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二、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及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两者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购置的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9)外，本集团将其他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分别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建筑物	10-50
与井巷资产相关之机器和设备	5-20
发电装置及相关机器和设备	20
铁路及港口构筑物	40-45
船舶	10-25
家具、固定装置、汽车及其他设备	5-20

本集团永久持有的土地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5、 勘探及评价支出

勘探及评价活动包括矿物资源的探寻、鉴定技术可行性及评价可分辨资源的商业可行性。

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与以下活动有关的直接成本：

- 研究及分析历史勘探数据；
- 从地形、地球化学及地球物理的研究搜集勘探数据；
- 勘探钻井、挖沟及抽样；
- 确定及审查资源的量和级别；
- 测量运输及基础设施的要求；及
- 进行市场及财务研究。

于勘探项目的初期，勘探及评价开支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当项目具有技术可行性和商业可行性时，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购买探矿权证发生的成本)按单个项目资本化为勘探及评价资产。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3)、在建工程(参见附注二、14)或无形资产(参见附注二、17)。当该等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当项目被放弃时，相关不可回收成本会即时冲销计入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主要在30年至50年内按直线法摊销，采矿权则依据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无形资产(续)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等相关支出。本集团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2、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3、土地复垦义务

本集团的土地复垦义务包括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与复垦地面及矿井相关的估计支出。本集团根据所需工作的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本集团在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将与最终复垦和闭井义务相关的负债计入相关资产。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在有关负债产生期间确认。资产按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工作量法摊销。如果估计发生变化(例如修订开采计划、更改估计成本或更改进行复垦活动的时间)，本集团将对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的账面价值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则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股份支付(续)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5、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 (b) 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网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网公司厘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 (c) 铁路、港口、航运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 (d)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社会保险福利及住房公积金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所得税(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根据2013年6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的规定，本集团不再就新计提而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计提递延所得税项。

29、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30、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关联方(续)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上述(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32、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及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及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七载有关于股份支付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和17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剩余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据此，本集团于2013年1月1日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此次变动不会对本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同时经评估认为对本集团当前及未来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JORC规程中对于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的规定而确定(JORC是指于2004年12月生效的澳洲报告矿物质资源量及矿产储量的规程)。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此本集团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数量。在估计煤炭储量可确定为探明和可能储量之前，本集团需要遵从若干有关技术标准的权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因此，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这些变动视为估计变更处理，并按预期基准反映在相关的折旧及摊销率中。

尽管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计算折旧和摊销。

(4) 土地复垦义务

如附注二、23所述，本集团根据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考虑未来生产量及发展计划、煤矿地区的地质结构及煤矿储量等因素来厘定复垦和闭井工作的范围、支出金额和时段。由于这些因素的考虑牵涉到本集团的判断和预测，实际发生的支出可能与预计负债出现分歧。本集团使用的折现率可能会因市场对货币时间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评估改变，例如市场借贷利率和通胀率的变动，而作出相应变动。当估计作出变更(例如采矿计划、预计复垦支出、复垦工作的时段变更)，复垦费用将会按适当的折现率作出相应调节。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11%或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或7%
资源税	按煤炭销售量计征	3.2元/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30%(注)

注：除下述境外子公司及附注三、2所述享受优惠税率的分、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各境内分、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25%。

本集团的主要境外子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30%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30%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5%
奥格贾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
神华马加丹能源有限公司	20%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享受税收优惠的主要子、分公司的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2013年及2012年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中心东胜结算部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销售集团东胜结算有限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东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能源贸易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注: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号)、《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继续执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11年第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的相关企业在2011年及2012年获得批准在2011年至2020年继续执行15%优惠税率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公司直接 和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05	煤炭销售	1,967	100%	是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3,226	煤炭销售	1,809	51%	是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境外非金融企业	400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00	100%	是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境外非金融企业	350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50百万澳元	100%	是
国华(印尼)南苏 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尼西亚	境外非金融企业	63百万美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16	70%	是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561	生产及销售电力	865	41%(注)	是
神华(福建)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402	生产及销售电力	1,402	100%	是
神华新准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228	提供运输服务	2,082	90%	是
神华准池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4,710	提供运输服务	4,004	85%	是
神华甘泉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30	提供运输服务	2,415	88%	是
中国神华海外开发 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香港	境外非金融企业	2,184百万港币	投资控股	1,412	100%	是

注：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定洲”)的股东已赋予本公司委任定洲董事会大多数席位的权利，从而使本公司通过合同约定拥有定洲的控制权。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公司直接 和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准格尔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7,102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764	58%	是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4,548	煤炭销售及 提供综合服务	5,234	100%	是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69	煤炭开采及提供运输 和装卸服务	1,220	57%	是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85	煤炭开采及提供运输 和装卸服务	1,118	63%	是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278	煤炭开采及发展生产 及销售电力	1,570	70%	是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4,010	生产及销售电力	3,430	70%	是
神华神东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13,421	100%	是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 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2,649	80%	是
浙江国华浙能 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3,255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86	60%	是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4,029	生产及销售电力	3,116	65%	是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79	生产及销售电力	908	51%	是
国华太仓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1,153	50%	是
朔黄铁路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5,880	提供运输服务	3,914	53%	是
神华包神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458	提供运输服务	3,034	88%	是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 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4,113	提供港口服务	3,378	70%	是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境内金融企业	5,000	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4,584	100%	是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本公司直接 和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中海航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3,100	货船运输, 无船 承运业务	1,871	51%	是
神华四川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152	生产及销售电力, 煤炭销售	1,651	51%	是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注: 于2013年6月30日, 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神华四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外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				
—人民币		2		6
小计		2		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48,527	—	60,720
—美元	162	1,003	62	389
—港币	4	3	46	37
—澳元	37	213	47	310
—卢布	26	5	929	191
—印尼盾	105,135	65	43,121	28
小计		49,816		61,675
合计		49,818		61,681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主要包括本集团子公司神华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华财务”)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煤矿及港口经营相关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等存款，金额共计人民币6,361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082百万元)。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包括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2,75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972百万元)。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性债券投资	394	395
衍生金融工具	155	324
合计	549	719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掉期工具，本公司利用掉期工具对冲因外币借款引起的外币兑换和利率风险。掉期工具包括外汇债务货币互换和利率互换交易。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应收票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均为一年内到期。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关联方	2,435	1,233
应收第三方	22,937	17,980
小计	25,372	19,213
减：坏账准备	90	93
合计	25,282	19,120

有关本集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25,111	19,018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05	67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31	20
三年以上	125	108
小计	25,372	19,213
减：坏账准备	90	93
合计	25,282	19,12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2,960	2,951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51	67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23	2
三年以上	4	4
合计	3,038	3,024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及押金等款项。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关联方	1,204	1,017
应收第三方	2,936	2,776
小计	4,140	3,793
减：坏账准备	209	217
合计	3,931	3,576

有关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3,748	3,380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77	135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74	33
三年以上	241	245
小计	4,140	3,793
减: 坏账准备	209	217
合计	3,931	3,576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7、存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煤炭存货	5,566	4,697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12,686	10,170
其他(注)	1,406	1,300
小计	19,658	16,167
减: 存货跌价准备	1,012	996
合计	18,646	15,171

注: 其他主要为已完工房地产产品及房地产开发成本。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有关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 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其他流动资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690	4,454
— 委托贷款	40	40
第三方	3,923	2,736
小计	14,653	7,230
减: 减值准备	163	69
合计	14,490	7,161

有关本集团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 参见附注五、16。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4,777	4,622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583	1,583
小计	6,360	6,205
减: 减值准备	626	626
合计	5,734	5,579

有关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动, 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直接 和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2	21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3,422	20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86	20
国华(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214	21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360	44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39	25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权益无论个别或合计均不会对本集团本期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为本集团在主要从事电力及铁路运输业务的公司的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固定资产

	土地及 建筑物 人民币百万元	与井巷资产 相关之 井巷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发电装置 及相关 机器和设备 人民币百万元	铁路及 港口构筑物 人民币百万元	家具、固定 装置、汽车 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原值								
于2013年1月1日	40,899	8,979	57,223	126,595	72,380	1,536	11,624	319,236
报表折算差异	(170)	-	-	(35)	-	-	(2)	(207)
本期增加	74	41	344	71	125	14	37	706
从在建工程转入	247	70	1,988	580	3,877	174	170	7,106
本期减少	(16)	-	-	(238)	(318)	-	(111)	(683)
于2013年6月30日	41,034	9,090	59,555	126,973	76,064	1,724	11,718	326,158
累计折旧								
于2013年1月1日	10,674	3,024	26,370	33,555	22,433	212	6,854	103,122
报表折算差异	-	-	-	(3)	-	-	(1)	(4)
本期计提折旧	889	285	2,614	3,131	825	43	523	8,310
本期减少	(6)	-	-	(150)	(171)	-	(108)	(435)
于2013年6月30日	11,557	3,309	28,984	36,533	23,087	255	7,268	110,993
减值准备								
于2013年1月1日 及2013年6月30日	112	2	319	794	17	-	34	1,278
账面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	29,365	5,779	30,252	89,646	52,960	1,469	4,416	213,887
于2012年12月31日	30,113	5,953	30,534	92,246	49,930	1,324	4,736	214,836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重大暂时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于2013年6月30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4,224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536百万元)的建筑物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建筑物。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部分电厂、煤矿及铁路项目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以前年度使用固定资产抵押担保的银行借款已全部偿还完毕，本期新增抵押借款的资产抵押担保尚在办理中。于2012年12月31日，部分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554百万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本集团银行借款的抵押担保。

有关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在建工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60,523	33,847
本期/年增加	14,285	40,787
新增子公司	-	826
转入固定资产	(7,106)	(14,937)
于6月30日/12月31日余额	67,702	60,523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部分工程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12、工程物资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兴建发电机组的有关工程物资	951	180
其他	402	439
合计	1,353	619

本集团工程物资主要为基建用工程设备及相关材料物资。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百万元	采矿权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 人民币百万元 (注)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原值				
于2013年1月1日	15,647	19,980	3,322	38,949
报表折算差异	-	(2)	(335)	(337)
本期增加	116	-	58	174
本年转入	-	119	(119)	-
本期处置	(11)	-	(11)	(22)
于2013年6月30日	15,752	20,097	2,915	38,764
累计摊销				
于2013年1月1日	1,966	3,963	308	6,237
本期摊销	165	304	31	500
本年转入	-	4	(4)	-
于2013年6月30日	2,131	4,271	335	6,737
减值准备				
于2013年1月1日 及2013年6月30日	14	-	-	14
账面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	13,607	15,826	2,580	32,013
于2012年12月31日	13,667	16,017	3,014	32,698

注：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其他主要为探矿权。

本集团于2013年6月30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1,688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681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有关本集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2,262	364	2,258	364
固定资产(复垦费及其他)	2,497	527	2,285	474
固定资产折旧	(2,130)	(532)	(2,133)	(533)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378)	(345)	(1,426)	(357)
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及其他)	(2,029)	(372)	(1,821)	(341)
税务亏损额	800	201	744	186
本集团内销售的未实现利润	2,467	461	1,545	305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1,466	283	1,163	237
长期应付款折现影响	1,149	172	1,114	167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 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7,255	1,118	5,757	880
其他	653	110	443	78
合计	13,012	1,987	9,929	1,460

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2,651	2,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664)	(800)
合计	1,987	1,460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13,926	8,483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9,500	9,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557	2,507
长期委托贷款	637	657
商誉	951	951
其他	146	146
小计	28,717	22,244
减: 减值准备	53	38
合计	28,664	22,206

有关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 请参见附注五、16。

16、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	于2013年				于2013年
		1月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冲销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账款	五、4	93	-	(3)	-	90
其他应收款	五、6	217	-	(8)	-	209
存货	五、7	996	16	-	-	1,012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69	94	-	-	163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626	-	-	-	626
固定资产	五、10	1,278	-	-	-	1,278
无形资产	五、13	14	-	-	-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8	15	-	-	53
合计		3,331	125	(11)	-	3,445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短期借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借款	15,158	21,797
保证借款(注i)	-	5
质押借款(注ii)	-	42
合计	15,158	21,844

注i: 上述保证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已于本期偿还。

注ii: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已于本期偿还。

18、应付票据

本集团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在一年内到期。

19、应付账款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设备及工程款。

20、预收款项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应付职工薪酬

	于2013年 1月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9	5,667	4,923	2,383
职工福利费	1	686	603	84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330	368	281	417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5	960	892	233
年金缴费	538	232	140	630
失业保险费	34	39	25	48
工伤保险费	31	61	42	50
生育保险费	6	16	11	11
住房公积金	78	524	463	139
住房补贴	650	4	11	64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4	221	143	462
其他	52	70	71	51
合计	3,908	8,848	7,605	5,151

22、应交税费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增值税	618	2,381
营业税	102	144
所得税	2,671	4,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	352
教育费附加	132	193
资源税	77	202
矿产资源补偿费	736	785
可持续发展基金	92	1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	320
其他	1,670	1,638
合计	6,401	10,823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其他应付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吸收存款	15,723	18,944
客户及其他押金	916	737
应付运输费	547	153
其他	7,830	4,098
合计	25,016	23,932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09	6,2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8	283
合计	4,847	6,532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借款	2,223	3,521
保证借款(注i)	573	353
质押借款(注ii)	1,760	2,272
抵押借款(注iii)	53	103
合计	4,609	6,249

注i： 上述保证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注iii： 上述抵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固定资产作抵押(参见附注五、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191	182
其他	47	101
合计	238	283

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指应付购入采矿权的价款的现值。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按年于合同执行期间支付。每年支付的金额按照每年煤矿的生产量按每吨定额计算或按购买合同中协定的固定金额按年缴交。

25、长期借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信用借款	30,321	27,697
保证借款(注i)	2,820	2,888
质押借款(注ii)	7,191	7,057
抵押借款(注iii)	422	1,982
合计	40,754	39,624

注i: 上述保证借款包括由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此外, 一家银行为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注iii: 上述抵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固定资产作抵押(参见附注五、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长期借款(续)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5,342	8,882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6,117	4,320
三年以上	29,295	26,422
合计	40,754	39,624

26、长期应付款

	附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五、24(2)	1,673	1,847
其他		878	711
合计		2,551	2,558

27、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主要是指预提复垦费用，预提复垦费用是根据管理层的合理估计而厘定。然而，由于要在未来期间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进行的开采活动对土地造成的影响，预提金额可能因未来出现的变化而受影响。本公司董事会相信于2013年6月30日预提的复垦费用是充分适当的。由于预提金额是必须建立在估计的基础上，所以最终的复垦费用可能会超过或低于估计的复垦费用。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1,921	1,724
本期/年增加	139	105
贴现费用	58	124
本期/年减少	(141)	(32)
于6月30日/12月31日余额	1,977	1,921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股本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资本		
(1)有限售条件股份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80	180
(2)无限售条件股份		
— A股	16,311	16,311
— H股	3,399	3,399
合计	19,890	19,890

本公司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186.12亿元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全部均由神华集团持有。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一)。本公司于2004年12月31日已注册及缴足股本为人民币150亿元。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2004年11月6日、2006年3月10日及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分别为KPMG-A(2004)CRNo.0071、KPMG-A(2006)CRNo.0007及KPMG-A(2007)CRNo.0030。

根据中国相关政府机构于2009年6月19日发布的财企[2009]94号《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2009年第63号公告《关于境内证券市场实施国有股转持政策公告》，神华集团已将其持有的1.8亿股A股，即A股发行的10%，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资本公积

	于2013年 1月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股本溢价(注i)	81,412	-	-	81,412
其他资本公积	547	3	153	397
合计	81,959	3	153	81,809

注i：股本溢价中主要为公开发行业股票的股本溢价。此外，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的差额已调整股本溢价。

30、专项储备

(a)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等(“维简安全费”)。本期维简安全费储备变动如下：

于2013年1月1日	4,768
提取维简安全费	2,360
使用维简安全费	(1,232)
于2013年6月30日	5,896

(b)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集团的子公司神华财务，需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储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子公司神华财务未提取一般风险储备。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列示如下：

- (1) 提取净利润的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直至余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为止。此项公积金需在向股东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已于2009年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自2010年1月1日起，并未提取利润分配至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作弥补往年的亏损(如有)，或扩大公司生产经营，及可按股东现时持有股权的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现时持有股票的面值，但有关转股后的余额不得少于新注册资本的25%。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盈余公积均为法定盈余公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未提取任意公积金。

32、未分配利润

- (1)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予公司股东的留存利润为按照中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较低值。

董事并未提议分派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股息(2012年6月30日：无)。

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股息，每股人民币0.90元，合计人民币179.01亿元。该股息已于2012年6月及7月付清。

于2013年6月21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股息，每股人民币0.96元，合计人民币190.94亿元。该股息已于2013年7月及8月付清。

-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10,908百万元(2012年：人民币10,908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发电及售电和提供运输服务。营业收入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所取得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83,528	81,151
— 发电收入	36,463	35,412
— 运输收入	2,399	2,710
小计	122,390	119,273
其他业务收入	4,836	2,195
合计	127,226	121,468

(2) 营业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外购煤成本	36,023	33,829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9,470	9,676
人工成本	5,329	5,081
折旧及摊销	8,131	8,557
运输费	8,181	8,287
其他	13,846	10,554
合计	80,980	75,984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请参见附注十、1(3)。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税	606	541
资源税	526	5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8	618
教育费附加	553	564
其他	90	185
合计	2,383	2,429

有关各项税金的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三、1。

35、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在销售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36、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发生的日常维修费用、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37、财务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2,063	1,932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07)	(140)
存款的利息收入	(292)	(405)
净汇兑收益	(616)	(63)
合计	748	1,324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坏账损失转回	(11)	-
存货跌价损失	16	-
其它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94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	-
合计	114	-

39、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衍生金融工具	(135)	(1)
交易性债券投资	(1)	2
合计	(136)	1

40、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	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	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2	-
其他	28	30
合计	461	211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营业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	51
补贴收入(注)	86	178
其他	94	108
合计	181	337

注：补贴收入的项目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退还的增值税	3	77
其他	83	101
合计	86	178

42、营业外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	25
对外捐赠	14	113
其他	108	84
合计	349	222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所得税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011	5,64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527)	99
合计	6,484	5,740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税前利润	35,172	34,942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注i)	8,793	8,736
分子公司收益的税率差别(注i)	(2,325)	(2,418)
不可抵扣的支出(注ii)	56	76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3)	(33)
联营公司收益的税务影响	(68)	(43)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255	20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纳税影响	(170)	(68)
税率变动的影响(注iii)	-	(979)
其他	(34)	264
本年所得税费用	6,484	5,740

注i: 除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是按附注三、2所述优惠税率以及境外子公司是按附注三、1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中国相关所得税规定按应税所得的25%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金额。

注ii: 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超出税务上规定可抵税限额的人工相关费用及其他费用。

注iii: 如附注三、2(i)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分公司在2012年获得批准在2011年至2020年继续执行15%优惠税率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2012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23,979	25,181
当年发行在外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数(百万股)	19,890	19,890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06	1.266

普通股股数: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期初及期末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百万股)	19,890	19,89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期间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45、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6)	(18)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净利润	28,688	29,20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4	-
固定资产折旧	8,310	8,397
无形资产摊销	500	5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	436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	(5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	25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 类似性质的费用	1,241	1,3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6	(1)
财务费用	748	1,324
投资收益	(461)	(211)
递延所得税	(527)	99
存货的增加	(3,491)	(4,3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737)	(7,1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066)	5,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18	35,380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701	51,98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1,627	61,6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0,926)	(9,66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2	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三个月 及三个月以内的定期存款	40,699	51,98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01	51,988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法人代表	:	张喜武
业务性质	: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注册资本	:	人民币38,996,841,000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73.0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	10001826-7

2、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 参见附注四。

3、有关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情况, 参见附注五、9。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其他主要关联方(除关键管理人员外)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新蒙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黄骅港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短期雇员薪酬	4	3
雇员退休福利	1	1
合计	5	4
重估股票增值权公允价值的收益	-	(2)

有关本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的具体内容，参见附注七。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

	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a)	297	243
委托贷款收益	(b)	23	26
利息支出	(c)	166	129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	(d)	930	583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	(e)	47	19
运输服务收入	(f)	298	253
运输服务支出	(g)	36	35
煤炭销售	(h)	2,793	2,253
原煤购入	(i)	3,460	2,146
物业租赁	(j)	9	10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	(k)	22	16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	(l)	18	13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	(m)	891	813
其他收入	(n)	2,115	643
发放贷款	(o)	8,180	6,423
偿还贷款	(p)	894	4,808
吸收存款(净减少)净增加	(q)	(3,221)	4,082

(a) 利息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b) 委托贷款收益是指给予关联方委托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贷款利率。

(c) 利息支出是指吸收关联方存款及关联方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银行利率。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 (d)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自关联方采购与本集团业务有关材料及设备物件。
- (e)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是指支付予关联方的生产支援服务支出，例如矿务工程费、物业管理费、水及电费的供应及食堂费用。
- (f) 运输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运输服务相关的收入。
- (g) 运输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 (h) 煤炭销售是指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
- (i) 原煤购入是指从关联方采购原煤之费用。
- (j) 物业租赁是从关联方租入物业所发生的租金。
- (k)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机器设备维修保养相关的费用。
- (l)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务所发生的代理费用。
- (m)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设备和工程服务所发生的支出。
- (n) 其他收入是指代理费收入、维修保养服务收入、销售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洗煤服务收入、租赁收入、管理费收入、售水、售电收入及手续费收入等。
- (o) 发放贷款是指本集团的子公司神华财务发放予关联方的贷款。
- (p) 偿还贷款是指关联方偿还神华财务的贷款。
- (q) 吸收存款是指神华财务吸收关联方存款当期的净增加(减少)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往来账余额

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净额)列示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	395
应收账款净额(注i)	2,435	1,233
预付款项	54	142
其他应收款净额(注i)	1,089	894
其他流动资产净额(注i)	10,567	4,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净额(注i)	4,154	3,202
应付账款	(2,072)	(1,318)
预收账款	(521)	(371)
应付利息	(224)	(208)
应付股利	(2)	(100)
其他应付款	(16,064)	(19,131)
长期借款	(600)	(613)

注i: 于2013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净额、其他流动资产净额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净额中包含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人民币339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230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七、 股份支付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计划是为了换取职工服务。

于2005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董事会批准了从2005年6月15日起有效期为十年的高层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计划(“该计划”)。该计划无需发行股份。股票增值权以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1股本公司的H股。

所授出的股票增值权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计为期6年，持有人可于截至获得股票增值权日期起计第2、3及4周年之日后行使股票增值权，行使的股票增值权总数分别不得超过该人士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及100%。

当行使股票增值权时，行使人士将按照该计划的规定获得人民币付款。款项等于行使股票增值权数目乘以行使价与行使当时本公司H股市价之差额，并已减去相关代扣代缴税项。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历史交易数据。

于2013年6月30日发行在外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港币33.8元(2012年12月31日：港币33.8元)。本公司在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零元(2012年6月30日：人民币1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七、 股份支付(续)

股票增值权授出的数量列示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百万股	2012年 12月31日 百万股
期/年初已授出	1.5	2.0
本期/年行权	-	(0.3)
本期/年作废	-	(0.2)
期/年末已授出	1.5	1.5

八、 或有事项

1、发出的财务担保

(1) 本集团

于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就一家本集团持股低于20%企业及一家本集团的关联公司的若干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分别为人民币207百万元和人民币60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07百万元及人民币68百万元)。

(2) 本公司

于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发出担保人民币215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66百万元)。

此外,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为一家持股70%的境外子公司的232百万美元,约人民币1,456百万元的贷款提供的担保已到期。在提供担保的期间内,未发生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管理层相信上述财务担保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八、或有事项(续)

2、或有法律事项

本集团是若干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他诉讼中的原告。尽管目前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3、或有环保负债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集团并未因环境补偿问题发生任何重大支出，并未卷入任何环境补偿事件，亦未就任何与业务相关的环境补偿进一步计提任何金额的准备(除复垦费用准备外)。在现行法律规定下，管理层相信不会发生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负债。然而，相关政府已经并有可能进一步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环保负债所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大，并可能影响本集团对最终环保成本的估计。这些不确定因素包括(i)相关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营运、已关闭和已出售的煤矿及土地开发区域)所发生污染的确切性质和程度；(ii)清除工作开展的程度；(iii)各种补救措施的成本；(iv)环保补偿规定方面的变化；及(v)新需要实施环保措施的地点的确认。由于可能发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采取的补救措施的确切时间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来可能发生的此类费用的确切数额无法确定。因此，依据未来的环境保护法律规定可能导致的环保方面的负债无法在目前合理预测，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已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33,132	31,127	4,930	3,962
— 设备及其他	34,011	32,399	14,662	5,108
— 投资联营公司	—	44	—	44
小计	67,143	63,570	19,592	9,114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205,934	215,288	27,435	26,168
— 设备及其他	102,372	97,109	26,053	26,154
小计	308,306	312,397	53,488	52,322
合计	375,449	375,967	73,080	61,436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45	90	2	60
一年以上二年以内(含二年)	8	30	1	10
二年以上三年以内(含三年)	3	16	—	10
三年以上	10	82	—	33
合计	66	218	3	113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1) 一般性信息

(a)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煤炭、铁路、港口、发电和航运共五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b) 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 (i) 煤炭业务—地面及井工矿的煤炭开采并销售给外部客户和发电分部。本集团通过长期煤炭供应合同及于现货市场销售其煤炭。对于长期煤炭供应合同，本集团每年调整长期煤炭供应合同价格。
- (ii) 发电业务—从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供应商采购煤炭，以煤炭发电并销售给外部电网公司和煤炭分部。发电厂按有关政府机构批准的计划电价将计划电量销售给电网公司。对计划外发电量，发电厂按与电网公司议定的电价销售，而该议定电价通常低于计划电价。
- (iii) 铁路业务—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本集团向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客户收取的运费费率是一致的并不超过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的最高金额。
- (iv) 港口业务—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和储存服务。本集团根据经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查及批准后的价格收取服务费及各项费用。
- (v) 航运业务—为煤炭业务分部、发电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航运运输服务。本集团向煤炭业务分部、发电业务分部和外部客户收取的运费费率是一致的。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3)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信息(续)

注i: 分部经营收益是指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注ii: 分部资本开支是指在年内购建的预期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分部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或成本总额。

注iii: 分部资产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资产。分部负债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负债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负债。

(4) 其他信息

(a)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下同)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及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而言)进行划分。本集团的地区信息(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亚太市场				
—中国大陆市场	123,853	119,591	342,719	329,967
—其他亚太市场	3,373	1,877	5,572	6,359
合计	127,226	121,468	348,291	336,326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从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营业收入的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外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				
—人民币		—		5
小计		—		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632		32,661
—港币	—	—	48	31
小计		26,632		32,692
应放在神华财务公司的存款				
—人民币		15,850		11,258
小计		15,850		11,258
合计		42,482		43,955

于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为煤矿经营相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285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66百万元)。于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包括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10,500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零)。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有限制的资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子公司	8,252	4,975
应收其他关联方	732	457
应收第三方	295	299
小计	9,279	5,731
减：坏账准备	3	3
合计	9,276	5,728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应收账款(续)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9,269	5,710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8	17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	4
三年以上	2	-
小计	9,279	5,731
减: 坏账准备	3	3
合计	9,276	5,728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子公司	8,196	9,007
应收其他关联方	161	552
应收第三方	199	243
小计	8,556	9,802
减: 坏账准备	26	26
合计	8,530	9,776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借予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供货商的存出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8,398	9,793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54	6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4	3
小计	8,556	9,802
减: 坏账准备	26	26
合计	8,530	9,776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4、存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煤炭存货	76	101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7,011	6,294
小计	7,087	6,39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690	690
合计	6,397	5,705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5、长期股权投资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对子公司投资	84,814	79,05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85	1,598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383	1,383
小计	87,682	82,033
减: 减值准备	593	593
合计	87,089	81,440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主要增加投资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于2013年 1月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投资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神华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89	104	593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73	36	1,809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061	360	13,421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717	145	862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64	57	5,021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495	539	3,034
神华财务	1,067	3,517	4,584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	50	50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对主要联营企业投资的信息参见附注五、9。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在主要从事电力及铁路运输业务的公司的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固定资产

	建筑物 人民币 百万元	井巷资产 人民币 百万元	与井巷 资产相关 之机器 和设备 人民币 百万元	发电装置 及相关 机器 和设备 人民币 百万元	铁路及 港口 构筑物 人民币 百万元	家具、 固定装置、 汽车及 其他设备 人民币 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 百万元
原值							
于2013年1月1日	9,092	5,343	38,337	1,984	24,211	3,680	82,647
本期增加	41	3	359	-	23	8	434
在建工程转入	60	84	1,244	6	9	19	1,422
于2013年6月30日	9,193	5,430	39,940	1,990	24,243	3,707	84,503
累计折旧							
于2013年1月1日	2,313	2,013	19,050	315	7,886	2,490	34,067
本期计提折旧	268	161	1,959	49	291	217	2,945
于2013年6月30日	2,581	2,174	21,009	364	8,177	2,707	37,012
减值准备							
于2013年1月1日 及2013年6月30日	-	-	300	-	-	2	302
账面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	6,612	3,256	18,631	1,626	16,066	998	47,189
于2012年12月31日	6,779	3,330	18,987	1,669	16,325	1,188	48,278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在建工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于1月1日余额	6,726	5,926
本期/年增加	2,573	6,539
转入固定资产	(1,422)	(5,227)
转至子公司	-	(512)
于6月30日/12月31日余额	7,877	6,726

8、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百万元	采矿权 人民币百万元	其他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人民币百万元
原值				
于2013年1月1日	3,133	14,469	78	17,680
本期增加	7	-	28	35
本期减少	(11)	-	-	(11)
于2013年6月30日	3,129	14,469	106	17,704
累计摊销				
于2013年1月1日	353	3,509	27	3,889
本期摊销	37	270	5	312
于2013年6月30日	390	3,779	32	4,201
账面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	2,739	10,690	74	13,503
于2012年12月31日	2,780	10,960	51	13,791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负债)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593	89	593	89
固定资产(复垦费及其他)	654	98	657	99
固定资产折旧	(762)	(190)	(764)	(191)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1,125	201	808	155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5,412	812	4,254	638
其他	(314)	(57)	(154)	(33)
合计	6,708	953	5,394	757

列示在资产负债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953	757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7,324	3,557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9,500	9,500
长期委托贷款	2,986	2,566
长期贷款	1,332	1,463
合计	21,142	17,086

11、应付职工薪酬

	于2013年 1月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6	2,144	1,808	1,092
职工福利费	-	309	298	11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43	67	26	184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1	333	305	129
年金缴费	233	142	93	282
失业保险费	22	9	2	29
工伤保险费	24	29	15	38
生育保险费	5	4	1	8
住房公积金	34	202	185	51
住房补贴	643	-	1	64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	80	46	186
其他	17	14	10	21
合计	2,130	3,333	2,790	2,673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6	1,0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9	139
合计	835	1,157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149	139

13、长期借款

于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496	788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846	348
三年以上	4,207	3,836
合计	5,549	4,972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长期应付款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1,390	1,509
其他	33	69
合计	1,423	1,578

1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18,546	16,906
— 发电收入	854	998
— 运输收入	5,365	4,658
小计	24,765	22,562
其他业务收入	2,299	2,167
合计	27,064	24,729

(2) 营业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3,669	3,547
人工成本	2,314	2,095
折旧及摊销	2,740	2,890
运输费	510	443
其他	8,700	7,946
合计	17,933	16,921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投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1	3,28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4	42
其他	1,333	1,112
合计	2,968	4,443

1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净利润	6,599	8,164
加: 固定资产折旧	2,945	2,794
无形资产摊销	312	3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	15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44)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911	8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5	1
财务净收益	462	(99)
投资收益	(2,968)	(4,443)
递延所得税	(196)	148
存货的增加	(692)	(1,0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433)	(1,6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5,981)	1,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	6,483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1,697	33,79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3,789	49,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2,092)	(15,37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三个月 及三个月以内的定期存款	31,697	33,79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97	33,794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十二、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3年8月23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财务报告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注)	79	99
— 其他	95	159
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收益	28	30
— 投资转让净收益	152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6)	1
营业外支出	(349)	(2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 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	85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28	(12)
合计	(103)	140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8)	13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5)	7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未包含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

2、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6月30日 人民币百万元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23,979	25,181	258,439	253,101
调整：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它类似 性质的费用调整(注)	888	1,560	3,248	3,48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4,867	26,741	261,687	256,589

注：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

本集团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财务报告补充资料(未经审计)(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 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7	1.206	1.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	1.210	1.21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期间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3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资产收益率	9.07%	1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79	25,18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264,362	233,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9.10%	1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57	25,04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264,362	233,916

备查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2013年中期报告。

张喜武
董事长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

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董事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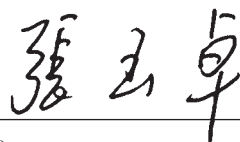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第11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应当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董事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后，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张喜武)



(张玉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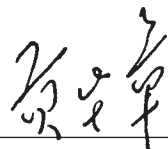
(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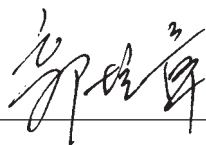
(韩建国)



(范徐丽泰)



(贡华章)



(郭培章)



(孔栋)



(陈洪生)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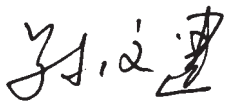
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监事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监事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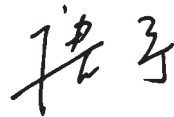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第11条规定，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应当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监事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后，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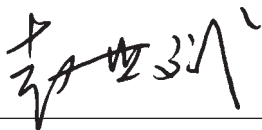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孙文建)



(唐 宁)



(赵世斌)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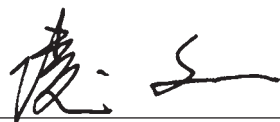
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第11条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凌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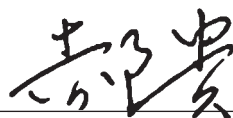
(韩建国)



(王晓林)



(李 东)



(郝 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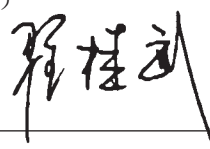
(薛继连)



(王品刚)



(王金力)



(翟桂武)



(黄 清)



(张克慧)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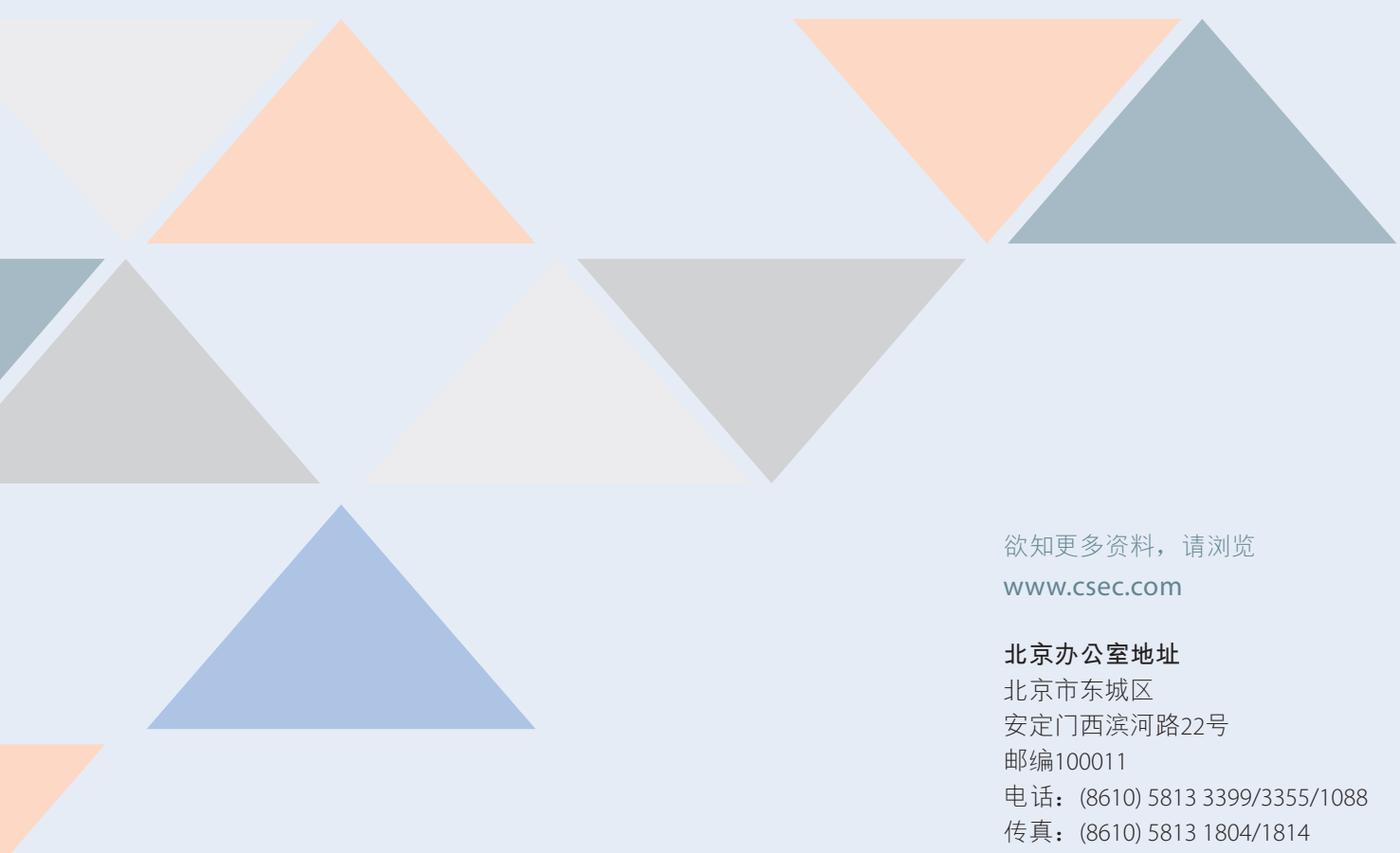
释义

序号	简称	全称
1	神华集团公司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神华集团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	中国神华，本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	分子公司	本公司的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6	神东煤炭集团公司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	神东煤炭集团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组成的法人联合体机构
8	神东煤炭分公司	本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9	国华电力分公司	本公司国华电力分公司
10	国华电力公司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	神华国能集团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12	神东电力公司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	煤制油化工公司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14	准格尔能源公司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哈尔乌素分公司	本公司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16	准能电力	准格尔能源公司控制并运营的发电分部
17	准池铁路公司	神华准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8	朔黄铁路发展公司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9	销售集团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20	煤炭运销公司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21	神朔铁路分公司	本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22	黄骅港务公司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23	包神铁路公司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4	新准铁路公司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5	包头能源公司	神华包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	神宝能源公司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27	铁路货车分公司	本公司铁路货车分公司
28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29	胜利能源分公司	本公司胜利能源分公司
30	天津煤码头公司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1	珠海煤码头公司	神华粤电珠海港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2	海外公司	中国神华海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3	榆神能源公司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4	新街能源公司	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	巴彦淖尔公司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6	航运公司	神华中海航运有限公司
37	甘泉铁路公司	神华甘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简称	全称
38	神皖能源公司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9	福建能源公司	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	神华四川能源公司, 巴蜀电力公司	神华四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原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1	神维分公司	本公司铁路轨道机械维护分公司
42	物资集团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43	财务公司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44	香港公司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5	地勘公司	神华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6	信息公司	神华和利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	澳洲公司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	沃特马克公司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49	柴家沟矿业	陕西集华柴家沟矿业有限公司
50	洁净煤公司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51	印尼公司, 印尼煤电	国华(印度尼西亚)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52	北京热电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
53	盘山电力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	三河电力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	国华准格尔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	宁海电力, 浙能电力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57	神木电力	中电国华神木发电有限公司
58	台山电力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59	黄骅电力, 沧东电力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绥中电力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1	锦界能源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2	定洲电力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	国华呼电	内蒙古国华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
64	太仓电力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
65	孟津电力	神华国华孟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	余姚电力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	珠海风能	珠海国华汇达丰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68	惠州热电	本公司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69	准能矸电	内蒙古准能矸电有限责任公司
70	A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 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71	H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在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 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释义

序号	简称	全称
72	JORC	指“澳大利亚矿产资源和矿石储量报告标准”，是澳大利亚向公众报告勘探结果、矿产资源和矿石储量的标准、建议和指导原则，是在世界范围内被广泛接受的储量报告标准
73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74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75	国务院国资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6	国家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77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78	北京证监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79	社保基金理事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80	电监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监管委员会
81	上海证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82	香港联交所、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83	上海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84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85	企业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86	《公司章程》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7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88	元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



欲知更多资讯，请浏览

www.csec.com

北京办公室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

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编100011

电话：(8610) 5813 3399/3355/1088

传真：(8610) 5813 1804/1814

香港办公室地址

香港中环

花园道1号

中银大厦

60楼B室

电话：(852) 2578 1635

传真：(852) 2915 0638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
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
邮编: 100011

www.csec.com